

敬請攜帶出席

#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 113 年度臨時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議程



日期：113 年 1 月 30 日(星期二)

時間：上午 11 時

地點：行政樓 A109 會議室

承辦單位：秘書室



#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 113 年度臨時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會議議程

開會時間：113 年 1 月 30 日(星期二)上午 11 時

開會地點：行政樓 1 樓第一會議室 (A109)

主席：郭校長伯臣

紀錄：江立琦

出席者：如簽到名冊

主席致詞：

### 壹、報告事項：

案由一：宣讀 112 年度第 4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會議紀錄，報請鑒察。

(報告單位：秘書室)

說明：112 年度第 4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會議紀錄(P. 4 - P. 8)。

裁示：

### 貳、討論事項：

案由一：為本校空間調整所需經費計新臺幣 764 萬 3,293 元整，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總務處)

說明：

- 一、本校學術單位空間調整結果業經 112 年第 4 次校園空間規劃委員會決議定案，依據會議決議：未來各單位配合本次空間調整所需改造搬遷經費，得專簽申請學校統籌經費支應。
- 二、經彙整教育學院、理學院、人文學院、管理學院、科教系、IMBA、觀光學程及高教學程等 8 單位需求，總計經費需 911 萬 9,710 元，除管理學院需求以專簽方式提報外，餘 7 單位業經 113 年 1 月 19 日與各單位召開協調會確認完竣，總務處建議核給金額計 764 萬 3,293 元，提請審議。
- 三、另考量各單位需視搬遷空間大小、既有設備及核給金額等來調整執行項目，本案擬以總額核定，至於屬資本門或經常門，則由各單位依後續實際規劃另案專簽認列。
- 四、檢附本案相關附件如下：
  - (一)空間調整搬遷整修經費彙整表(附件 1, P. 9)。
  - (二)院長辦公室搬遷經費建議表(附件 2, P. 10)
  - (三)各單位經費需求報價單

1. 教育學院 (附件 3, P. 11 -P. 13)。
  2. 理學院(附件 4, P. 14-P. 19)
  3. 人文學院(附件 5, P. 20-P. 23)
  4. 管理學院(附件 6, P. 24)
  5. 科教系(附件 7, P. 25-P. 27)
  6. IMBA(附件 8, P. 28-P. 30)
  7. 觀光學程(附件 9, P. 31-P. 32)
- (四)各院空間調整經費需求協調會紀錄(附件 10, P. 33-P. 34)
- (五)各系所學程空間調整經費需求協調會紀錄(附件 11, P. 35-P. 36)

**決 議：**

**案由二：有關「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名譽博士楊榮川設置五南講座實施要點」修正草案，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秘書室)

**說 明：**

- 一、本案業經本校 112 學年度第 2 次臨時法規委員會審議通過，並經 112 學年度第 6 次行政會議決議通過。
- 二、本次修正重點如下：
  - (一)本校名譽博士楊榮川先生(46 級校友)，為鼓勵本校教師學術研究，特於 112 年捐助獎勵金設置「五南講座」並委託本校訂定法規據以辦理，參酌 112 年度首屆辦理情形修正實施要點，期使善款運用更臻完善。
  - (二)將原訂之實施「計畫」修正為實施「要點」，並依據法規體例，修正核定流程及法規內容文字。
  - (三)第三點任期三年文字避免混淆造成誤解，故予以刪除。
- 三、檢附修正草案(附件 12, P. 37)、修正草案對照表(附件 13, P. 38)、現行要點(附件 14, P. 39)、112 學年度第 2 次臨時法規委員會會議紀錄(節錄)(附件 15, P. 40 -P. 41)及 112 學年度第 6 次行政會議紀錄(節錄)(附件 16, P. 42 -P. 44)各 1 份。

**決 議：**

**案由三：有關「國立臺中教育大學陳紫祥校友設置紫祥講座實施要點」修正草案，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秘書室)

**說 明：**

- 一、本案業經本校 112 學年度第 2 次臨時法規委員會審議通過，並經 112 學年度第 6 次行政會議決議照案通過。
- 二、本次修正重點如下：

(一)本校 51 級校友陳紫祥女士，為鼓勵本校教師學術研究，特於 112 年捐助獎勵金設置「紫祥講座」並委託本校訂定法規據以辦理，參酌 112 年度首屆辦理情形修正實施要點，期使善款運用更臻完善。

(二)將原訂之實施「計畫」修正為實施「要點」，並依據法規體例，修正核定流程及法規內容文字。

(三)第三點任期三年文字避免混淆造成誤解，故予以刪除。

(四)第四點新增遴選方式。

(五)第五、六、七點次遞移。

三、檢附修正草案(附件 17, P. 45)、修正草案對照表(附件 18, P. 46-P. 47)、現行要點(附件 19, P. 48)及 112 學年度第 2 次臨時法規委員會會議紀錄(節錄)(附件 15, P. 40-P. 41)及 112 學年度第 6 次行政會議紀錄(節錄)(附件 16, P. 42-P. 44)各 1 份。

**決 議：**

**案由四：有關修正「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捐贈收入收支管理要點」，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秘書室)

**說 明：**

一、本案業經 112 學年度第 2 次臨時法規委員會及 112 學年度第 6 次行政會議審議通過。

二、依據法規體例與捐贈業務實際執行情況，擬修正本要點。

三、本案修正重點如下：

(一)第一點、第四點、第五點、第六點、第七點、第九點及第十四點，修正文字。

(二)第二點捐贈定義，新增捐贈收入收支捐贈項目。

(三)第十點受贈財產，修正屬要點四款範圍且附有負擔之情形者，受贈前通知財政部轉報行政院核定。

四、檢附修正草案(附件 20, P. 49-P. 51)、修正草案對照表(附件 21, P. 52-P. 54)、現行要點(附件 22, P. 55-P. 56)、法規會會議紀錄(附件 15, P. 40-P. 41)及行政會議紀錄(附件 16, P. 42-P. 44)各 1 份。

**決 議：**

**參、臨時動議：**

**肆、散會：下午 時 分**

#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 112 年度第 4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112 年 12 月 5 日(星期二)中午 12 時 10 分整

開會地點：行政樓 1 樓第一會議室 (A109)

主席：郭校長伯臣

紀錄：江立琦

出席者：如簽到名冊

主席致詞：(略)

### 貳、報告事項：

案由一：宣讀 112 年度第 3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會議紀錄，報請鑒察。

(報告單位：秘書室)

說明：112 年度第 3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會議紀錄(P. 6 - P. 13)。

裁示：准予備查。

案由二：歷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決議或指示未辦結事項檢查情形彙整表案，報請鑒察。

(報告單位：秘書室)

說明：

一、本次檢查結果，列管案件共 4 案，業請各承辦單位填復辦理情形，並經彙整完竣(P. 14)。

二、各相關單位所辦案件建議擬予銷管者共 4 案。

裁示：所有案件均解除列管。

案由三：投資管理小組投資規劃辦理情形，報請鑒察。

(報告單位：投資管理小組)

說明：

一、本校 113 年度投資規劃經 112 年 09 月 19 日 112 年度第 3 次投資管理小組會議決議，考量投資風險及本校無財經專門專業人力，投資規劃採安全及穩定策略，是以本校之投資項目仍以存放公民營金融機構定存為主，投資額度則為本校長短期間置可調度運用之資金。另依據 112 年第 3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決議部分資金投資具低風險性之有價證券(例如：官股金融股之股票)，以兼具校務基金之收益性與安全性。

二、本校截至 112 年 11 月 28 日止定期存款計 398 筆，總金額 19 億 1,185 萬元，明細如下表：

行庫	定存筆數	
郵局中正路支局	1 年期：127 筆	2 年期：223 筆
臺銀臺中分行	36 筆	
土地銀行	3 月期：1 筆	1 年期：11 筆

本年度截至 11 月 28 日止，利息收入實收數總計 16,705,773 元整。

裁 示：准予備查。

案由四：本校 112 及 113 年校務基金稽核辦理情形，報請鑒察。

(報告單位：秘書室)

說 明：

- 一、依據「國立大學院校務基金設置條例」、「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管理及監督辦法」以及「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設置辦法」規定，本校目前聘任 65 級校友劉永彬會計師擔任校務基金兼任稽核人員，聘任期間自 111 年 1 月 1 日起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112 年度校務基金稽核已委請劉永彬會計師於 112 年 12 月 14 日到校完成實地稽核，擬於 113 年 2 月底前完成稽核報告。
- 二、依據本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設置辦法第九條規定略以，年度稽核計畫應於前一年度終了前擬訂並經校長同意後實施。本校 113 年度校務基金稽核計畫業由校務基金兼任稽核人員劉永彬會計師擬定如附件一(P.15 - P.18)，擬續向校務會議報告後據以實施。

裁 示：准予備查。

貳、討論事項：

案由一：有關聘任本校校務基金兼任稽核人員案，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秘書室)

說 明：

- 一、依據「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設置條例」第七條略以，國立大學校院為強化內部控制及確保其內部控制制度持續有效運作，年度總收入未達新臺幣二十億元者，得準用前款規定，或置隸屬於校長之兼任稽核人員。
- 二、次依 110 年 5 月 19 日修正「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管理及監督辦法」第七條略以，稽核人員應經校長提請校務會議或其授權之委員會、專案小組同意後始得擔任。

三、本校目前聘任 65 級校友劉永彬會計師擔任校務基金兼任稽核人員，協助擬定本校稽核計畫、實地稽核以及撰寫稽核報告。112 年度校務基金稽核業已規劃委請劉永彬會計師於 112 年 12 月 14 日到校完成實地稽核。

四、茲因兼任稽核人員聘期將屆，考量稽核業務係屬專業工作，委請專業人士辦理可收外部稽核實效，擬請同意續聘 65 級校友劉永彬會計師擔任本校 113-114 年度校務基金兼任稽核人員，任期自 113 年 1 月 1 日起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與次屆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委員聘期一致。

**決 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有關「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113 年度財務規劃報告書」，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秘書室)**

**說 明：**

- 一、依據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管理及監督辦法第二十五條，年度財務規劃報告書應載明教育績效目標、年度工作重點、財務預測、風險評估、預期效益等事項，並於提報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及校務會議通過後，於前一年度 12 月 31 日前報部備查。
- 二、據此，謹以本校 111-115 學年度中長程校務發展計畫為基礎，擬具本校 113 年度財務規劃報告書 1 份，提請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俾如期函報教育部。
- 三、檢附「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113 年度財務規劃報告書」1 份(如附件二，P. 19 - P. 73)。

**決 議：照案通過。**

**案由三：有關自 113 年度起，除原每年編列新臺幣(下同) 200 萬元外，另增編 16 萬 5,000 元，控留於本校，提供臺灣國立大學系統運作使用一案，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秘書室)**

**說 明：**

- 一、依據臺灣國立大學系統 112 年 10 月 17 日 NUST 秘字第 1120100669 號函辦理(如附件三，P. 74)。
- 二、經查本校 110 年第 3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會議案由二決議略以，本校自 111 年度起，由校務基金年度預算每年編列 200 萬元，控留於本校，提供臺灣國立大學系統運作使用(如附件四，P. 75 - P. 76)。
- 三、復查臺灣國立大學系統第 8 次系統委員會會議第 2 案決議略以(如附件



五，P. 77)，該系統專屬人力人事費，依各校學生數計並共同攤提。為利系統運作，避免壓縮各工作圈計畫預算，自 112 年起人事費另外匡列，當年度產生之人事費與各成員校經費支用數將於次年結算。

四、再查該系統本校每年人事費分攤額度為 16 萬 5,000 元（5,000 人\*33 元）如附件六(P. 78)。

五、綜上，本案建請同意自 113 年度起，由校務基金年度預算每年編列 216 萬 5,000 元，控留於本校，提供臺灣國立大學系統運作使用；於年度結束時，再依系統結算結果配合辦理分攤核銷事宜。

**決 議：照案通過。**

**案由四：有關「骨幹網路光纖建置工程」案，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計算機與網路中心)**

**說 明：**

一、依據本校 111 年 6 月 11 日 111 年第 1 次資通安全推行小組及個人資料保護委員會聯席會議紀錄決議事項辦理附件七(P. 79 - P. 80)。

二、因本校光纖線路老舊，且芯數已不敷各單位使用，為提升本校校園網路服務品質，配合校園資訊系統及各單位行政業務系統之運作，擬建置光纖佈設工程，提供完善之網路資訊服務。

二、本案原先編列經費 385 萬元(附件八，P. 81)，惟經廠商現勘後初估所需經費為 868 萬 5 仟元，尚需經費 483.5 萬，工程估價單詳如附件九(P. 82)。

**決 議：照案通過。**

**案由五：有關本校校務基金進用工作人員管理要點修正案，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人事室)**

**說 明：**

一、本案業經本校 112 學年度第 3 次法規委員會議審議通過，並經 112 學年度第 4 次行政會議決議照案通過。

二、本要點計 25 點規定，本次擬修正 18 點、增訂 1 點、刪除 1 點規定，謹擬具修正草案及修正草案對照表如後附，修正重點說明如下：

(一)定義本要點所稱工作人員，及增列校基人員應遵守本校臨時(約用)人員工作規則之規定。(修正草案第二點)

(二)增列陞遷審議事項為校基考核委員會負責事項，明定校基考核委員會委員人數，修正委員任期為二年，刪除校基考核委員會每半年召

開一次規定。(修正草案第五點)

(三)為使用人需求單位得適度選才，有效推動業務，將進用校基人員審查要件之年齡修正為未滿七十歲。(修正草案第六點)

(四)明定各單位新進校基人員應具「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校務基金進用工作人員報酬標準表」所列約用等級之學歷。(修正草案第七點)

(五)調整校基人員經試用期滿考核成績及格正式約用後簽訂契約方式。(修正草案第十點)

(六)明定各等約用人員起敘薪級，及薪給低於基本工資者，以基本工資支給。(修正草案第十二點)

(七)校基人員之考核區分增列試用考核及其定義，以及修正平時考核之考核與記錄方式。(修正草案第十三點)

(八)修正年終考核等第為優、壹、貳、參等，及增列考列優等之條件。(修正草案第十四點)

(九)增列校基人員陞遷規定，及將高等約用人員敘至第三十八薪級時，須年終考核連續三年甲等者，始得晉一薪級，修正為年終考核連續二年壹等以上者，即得晉一薪級。(修正草案第十六點)

(十)刪除原第十五點校基人員績效考核規定。(修正草案第十五點)

(十一)配合修正本要點相關附表。

三、檢附修正草案(如附件十，P. 83 - P. 98)、修正草案對照表(如附件十一，P. 99 - P. 120)、現行規定(如附件十二，P. 121 - P. 135)各 1 份。

**決 議：照案通過。**

**參、臨時動議：無。**

**肆、散會：下午 1 時。**

【附件1】-空間調整搬遷整修經費彙整表

編號	申請單位	搬遷整修說明	裝修工程(A)	設備及維護費(B)	主要項目(B細項)	搬遷(C)	合計(D=A+B+C)	總務處 建議金額	總務處 建議說明
1	教育學院	院辦自A209a 搬到I207		712,457	窗簾45000 循環扇*10及弱電工程105,000 13人會議桌椅78590 系統櫃397700 油漆34850	42,000	754,457	700,000	建議依據學院搬遷標準核給70萬
2-1		院辦自A209b 搬到N107		955,759	油漆32375 耐磨地板80920 系統櫃432000 茶水間排水配管8000 循環扇*6、弱電及冷氣遷移132780 捲簾26080 6人會議桌椅34660 辦公OA桌椅櫃156818 鋁門窗更換52020	24,150	979,909	700,000	建議依據學院搬遷標準核給70萬
2-2	理學院	N105原為研究生教室及會議室改為院統籌會議室及教學空間		343,187	油漆49025 耐磨地板132940 壓克力看板65480 循環扇*8及弱電46040 捲簾更換33360		343,187	0	本案為經學院統籌調整空間，建議暫不核給。如確有需求請學院另循預算程序編列經費或個案提校管會審議
2-3		N106原為計畫辦公室，改為院辦兼會議室		1,224,749	油漆32375 耐磨地板80920 系統櫃232750 壓克力LOGO 8000 玻璃磁性白板57600 循環扇*6及弱電101,870 投影機設備487180 捲簾27360 26人會議桌椅144008 鋁門窗(含紗門)更換52020	1,224,749	1,137,369	1. 本案建議刪除玻璃磁性白板57,600及紗門烤漆換鎖29,780等兩項計87,380，建議核給金額1,137,369元。 2. 未來N106會議室請公告納入會議室系統開放全校借用，並以理學院優先使用為原則，	
3	人文學院	院辦自A204b 搬到H103，並隔間區分出會議室	1,200,000 (含窗簾92,400,油漆67,200,線路復元安裝55,000)	409,786	屏風調整更新53780 系統櫃等241750 13人會議桌+6人會議桌椅92510	42,000	1,651,786	工程 1,200,000 設備及搬遷 450,000	1. 裝修工程經費依需求核給。 2. 設備及搬遷費考量裝修部分已含窗簾、油漆、線路復原等，故配合需求建議核給45萬。
4	管理學院	院辦自R603遷入院長辦公室R601，R601計畫團隊遷入R603		163,958	【R601院辦公室調整】 OA改裝8550 滑門櫃 6230 屏風拆組 6450 弱電工程 25900 【R603改計畫辦公室調整】 OA改裝 39650 設備門櫃鐵櫃系統櫃等44130 弱電工程12780			設備及搬遷 62,570	1. 本案R601調整OA、重整線路等所需經費59,590，加計營業稅計62,570元，屬空間調整所需經費，建議核給。 2. R603經調整後屬計畫辦公室，依據本校校務空間分配管理費及收費要點第8點規定：「...如需整修或改裝內部設施，所需費用由申請人負擔」，依據前述規定，所需OA、線路重整及增設系統櫃等經費計101,388(加計營業稅)建議自行支應，或續用原有設施設備為宜
5	科教系	D204(自然文物室)改為教師研究室，求真樓6間研究室搬遷回科學樓	1,593,354	1,644,000	系統櫃238800 書櫃476400 吊櫃150000 系統櫃(含水槽+龍頭)397800 系統書桌櫃378000	37,800	3,275,154	工程1,593,354 設備及搬遷 1,200,000	1. 裝修工程經費依需求核給。 2. 設備及搬遷費，建議刪除水槽及水龍頭等相關設備，酌減40萬元，建議核給6間研究室120萬。
6	IMBA	R503b原為研究生教室改為IMBA辦公室及主任辦公室		519,130	辦公桌椅53000 屏風55000 系統櫃263630 電腦4台120000 弱電工程24000		519,130	350,000(扣除電腦費用)	依據本校教學研究空間規劃管理要點，學程辦公室規模為學院一半，建議核給35萬。電腦費用並請另循預算程序申請。
7	觀光學程	R404(原研究生教室)交還校控，R404原有設備預計搬遷R403		194,650	屏風拆組定位28000 弱電工程132500 屏風 7310	12,730	207,380	設備及搬遷 200,000	依需求建議核給
8	高教學程	R505(研究生研究室)交還校控						50,000搬遷費	建議核給搬遷費50000
小計						158,680	8,955,752		
總計			工程費 2,793,354 設備及搬遷費 6,326,356 總計9,119,710	工程費 2,793,354 設備及搬遷費 4,849,939 總計7,643,293					

## 【附件 2】國立臺中教育大學院長辦公室搬遷經費建議表

113 年 1 月 4 日總務處製表

項目		單價	數量	總價
基本設備	會議桌椅(約 13 人)	80,000	1 式	80,000 元
	系統櫃	300,000 元	1 式	300,000 元
	窗簾	50,000 元	1 式	50,000 元
修繕或其他	搬運	50,000 元	1 式	50,000 元
	冷氣(申請校統籌經費)	-	-	-
	節能扇及弱電工程	100,000	1 式	100,000
	油漆	50,000	1 式	50,000
彈性支用	彈性支用(門窗、地板、茶水間管線等)	70,000	1 式	70,000
總價				700,000 元



## 震旦行股份有限公司預算書

顧客	名稱：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教育學院	聯絡電話：04-2218 3611	電子郵件：edu@mail.ntcu.edu.tw			
	聯絡人：洪祥馨	傳真電話：04-2218 3303	報價日期：112年12月25日			
項次	品名	尺寸規格	採購單價	數量	採購小計	備註
<b>全室窗簾換新</b>						
1	防焰遮光布簾(付側邊綁帶)	W299*H209	7500	6	\$ 45,000	規格色可選
<b>弱電工程</b>					\$ 105,000	
1	電源插座配電	—	式	8		包含以下插座： 1.接地型埋入式電源雙插座含BOX 2.白扁線2.0mm平方 3.電源接地線1.6mm平方 4.壓條五金另料計算
2	網路配線	—	式	7		包含以下： 1.CAT64P網路線 2.資訊插座含BOX五金另料及工資 3.工資
3	新增電話配線	—	式	6		包含以下： 1.電話線0.5mm*4C 2.電話插座 3.工資
4	電源主幹線延伸配線	—	式	1		包含以下： 1.白扁線2.0mm平方 2.電源接地線1.6mm平方 3.五金另料工資
5	CAT6網路後端線	—	條	7		
6	DC變頻循環扇	—	組	10		
7	循環扇迴路主幹含開關面板配置	—	式	2		(含線材五金工資)
8	循環扇安裝配線(含線材五金工資)	—	式	10		
9	原空間鋁合金曹線路拆除含清運	—	式	1		
<b>OA屏風工作站拆組</b>						
1	屏風工作站拆組工資一式	—	\$ 6,000	1	\$ 6,000	僅協助原址拆卸+新址組立 不含搬運及廢棄物清運
<b>OA屏風工作站拆組(除原址屏風外)</b>						
1	W120 薄屏風	—	\$ 4,850	1	\$ 4,850	H134屏風 (H20 FF-K03)黃色貼布
2	W70 薄屏風	—	\$ 3,290	1	\$ 3,290	(H30 FF-K03)黃色貼布 (H70)北美胡桃木美芯板
3	W60 薄屏風	—	\$ 3,150	1	\$ 3,150	報價含H134 L轉接柱*1 (原收邊條/W140*2)可沿用
<b>會議區</b>						
1	13人會議桌	W3600*D1300*H740	\$ 39,850	1	\$ 39,850	桌板規格色可選： 潔白色/鐵灰色/瑞士榆木洗白 白橡木/北美胡桃木/蘋果原木 報價包含： ①線槽*2 ②中央片角(可走線) ③桌腳(A字或口字可選)【顏色：潔白或炭灰】 ④桌緣四周倒R30
2	日行者智能辦公椅	W650*D590*H980-1070	\$ 2,980	13	\$ 38,740	中背無扶手(椅背跳色可選色)
<b>系統櫃工程</b>						
1	系統櫃CL1 矮櫃	W800*D450*H900	\$ 18,650	10	\$ 186,500	
2	系統櫃CL2 高櫃	W800*D450*H2225	\$ 35,200	6	\$ 211,200	





### 震旦行股份有限公司預算書

顧客	名稱：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教育學院	聯絡電話：04-2218 3611	電子郵件：edu@mail.ntcu.edu.tw
	聯絡人：洪祥馨	傳真電話：04-2218 3303	報價日期：112年12月25日
室內油漆工程			
1	粉刷油漆一式	\$ 34,950	1 \$ 34,950 不含批土
採購(買斷)交易		合計	\$ 678,530
		營業稅	\$ 33,927
		總額	\$ 712,457
附註	付款比率：交貨驗收 100 % 收款日期：交貨驗收無誤即開立發票，當月發票，隔月電匯 備貨交期：下單後 14-21 工作天 報價有效期限：113年2月29日		
(1)本報價單經顧客或其業務代表確認後，契約即成立。顧客如欲終止或解除契約者，除可歸責於本公司之事由外，應經本公司同意並給付總價50%之違約賠償金額；顧客如欲退貨者，亦應經本公司同意並給付退貨總價50%之賠償金額；顧客如欲換貨者，本公司得視具體狀況予以准駁，顧客不得異議。惟客製化商品均不得辦理退換貨。 (2)本報價單有效期限為 7 天，有關品名、中文名稱、規格、採購數量及單價之變更，非經本公司同意不生效力。 (3)付款方式：採購交易為訂金 0 %、交貨 0 %、驗收 100 %。驗收均係依照本報價單所載之內容為標準。本公司交貨後，顧客應於 7 個工作日完成驗收，逾期未驗收者，視同顧客已驗收完成。 (4)顧客付清所有款項前，商品所有權仍歸屬本公司。顧客得占有使用該商品，但不得為遷移、出賣、出賃、移轉、抵押或為其他處分行為。顧客違反前述但書者，應賠償本公司所受之損失。顧客付清所有款項後，即取得該商品所有權。 (5)除可歸責乙方之事由外，顧客如有在例假日配送交貨之需求，應額外支付 _____元之服務費用。 (6)配送交貨地點若無電梯而需人工搬運服務者，每多一個層樓加收搬運費 _____元(累計計算)。恕不提供超過 _____樓之搬運服務。 (7)若配送交貨地點位於宜蘭、花蓮、台東及部份偏遠地區(依本公司之解釋為主)，顧客應額外支付 _____元之運送費用。 (8)交貨時間：合約簽訂後，約14-21天備貨時間。 (9)交貨地點： 原址：民生路140號(行政大樓2F)教育學院辦公室 新址：民生路140號(樂啟樓2F)原幼教系早療中心			
顧客確認簽章欄	 本公司報價簽章 其他用途無效 本公司營業執照及註冊資本證明文件均經核實及登載報價專用章者，本報價單不生效力	承辦人員：李姿儀 行動電話：0988-171192 公司電話：04-2245-3299 傳真電話：04-2245-3099 公司地址：台中市北屯區崇德路二段252號10F	
確認無誤後請交付或傳真本公司			

## 一福搬家貨運有限公司-報價單

客戶名稱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統編	52009903	搬遷日期	
接洽人	洪祥馨	電話	04-22183611	傳真	04-22183520
遷出	台中市民生路140號臺中教育大學行政大樓2樓A209a辦公室				
遷入	台中市民生路140號臺中教育大學樂群樓2樓辦公室				
搬運項目					
編號	品名	數量	編號	品名	數量
1	屏風	一批	6	活動櫃	一批
2	裝箱文件	一批	7		
3	辦公用品	一批	8		
4	主管桌	一張	9		
5	辦公椅	一批	10		
承包評估內物品搬運(不含屏風搬運及拆裝)					
計費方式	承包價	工作天數	一日	人力	3位
搬運費	40000	稅金	2000	總金額	42000
物流章			委託人簽章		
電話：04-2395-8899 傳真：04-2395-3542 估價日期：2023/10/2					





震旦行股份有限公司預算書

顧客	名稱：國立臺中教育大學-理學院	聯絡電話：	空間名稱：環教樓 105-107室			
	聯絡人：張璋珊	傳真電話：	報價日期：113 年 01 月 11 日			
項次	品名	單位規格	採購單價	數量	採購小計	備註
1	環教樓 105室預算	—	\$ 326,845	1	\$ 326,845	約23坪
2	環教樓 106室預算	—	\$ 1,224,643	1	\$ 1,224,643	約14坪
3	環教樓 107室預算	—	\$ 955,653	1	\$ 955,653	約14坪
採購(買斷)交易			合計		\$	2,507,141
			營業稅		\$	125,357
			總額		\$	2,632,498
附註	付款比率：交貨驗收 100 % 收款日期：交貨驗收無誤即開立發票，當月發票 隔月電匯 備貨交期：下單後 14 21 工作天 報價有效期限：113年2月29日				另加辦公用品、文件、電腦搬遷費 24,150元總計 2,656,648元	
(1)本報價單經顧客或其業務代表確認後，契約即成立。顧客如欲終止或解除契約者，除可歸責於本公司之事由外，應經本公司同意並給付總價50%之違約賠償金額；顧客如欲退貨者，亦應經本公司同意並給付退貨總價50%之賠償金額；顧客如欲換貨者，本公司得視具體狀況予以准駁，顧客不得異議。惟客製化商品均不得辦理退換貨。 (2)本報價單有效期限為 7 天，有關品名、中文名稱、規格、採購數量及單價之變更，非經本公司同意不生效力。 (3)付款方式：採購交易為訂金 0 %，交貨 0 %，驗收 100 %，驗收均係依照本報價單所載之內容為標準，本公司交貨後，顧客應於 7 個工作日完成驗收，逾期未驗收者，視同顧客已驗收完成。 (4)顧客付清所有款項前，商品所有權仍歸屬本公司，顧客得占有使用該商品，但不得為遷移、出賣、出賃、移轉、抵押或為其他處分行為，顧客違反前述但書者，應賠償本公司所受之損失，顧客付清所有款項後，即取得該商品所有權。 (5)除可歸責乙之事由外，顧客如有在例假日配送交貨之需求，應額外支付 元之服務費用。 (6)配送交貨地點若無電梯而需人工搬運服務者，每多一個層樓加收搬運費 元(累計計算)，恕不提供超過 樓之搬運服務。 (7)若配送交貨地點位於宜蘭、花蓮、台東及部份偏遠地區(依本公司之解釋為主)，顧客應額外支付 元之運送費用。 (8)交貨時間：合約簽訂後，約14-21天備貨時間。 (9)交貨地點： 原址：民生路140號(行政大樓2F)理學院辦公室 新址：民生路140號(環教樓1F)105室						
顧客確認章		本公司報價章  本公司報價章係指主營業務報價單及圖說報價單用章者，本報價單不生效力。		承辦人員：李姿穎 行動電話：0988-171192 公司電話：04-2245-3299 傳真電話：04-2245-3099 公司地址：台中市北屯區樂德路二段252號10F		





# 震旦行股份有限公司預算書

顧客	名稱：國立臺中教育大學-理學院	聯絡電話：	空間名稱：環教樓 105室
	聯絡人：張建珊	傳真電話：	報價日期：113 年 01 月 11 日

項次	品名	單位規格	採購單價	數量	採購小計	備註
環教樓105室						\$ 326,845
105室全室油漆						\$ 49,025
1	全室油漆(水泥漆)	坪	925	53	\$ 49,025	(約53坪) 含扣除鋼架天花板外圍保柱噴漆無補土
超耐磨木地板						\$ 132,940
2	超耐磨木地板鋪設	坪	5780	23	\$ 132,940	(約23坪) 5.5mm地板厚
壓克力看板						\$ 65,480
3	壓克力看板底座木作(含刷漆)	式	\$ 7,350	4	\$ 29,400	
4	壓克力展板 (5*3mm兩片重疊)	片	\$ 9,020	4	\$ 36,080	
弱電工程						\$ 46,040
5	既有吊扇拆除及線路拆除清運	式	\$ 2,200	1	\$ 2,200	
6	DC變頻輕鋼架嵌入式循環扇	組	\$ 4,500	8	\$ 36,000	
7	循環扇配線安裝含線材五金等料工資	式	\$ 980	8	\$ 7,840	
遮光捲簾更換						\$ 33,360
8	遮光捲簾一式	W800*H3400 (mm)	\$ 4,560	2	\$ 9,120	運工帶料 (遮光率99.9%) 檢附測試報告
9	遮光捲簾一式	W1010*H2400 (mm)	\$ 4,040	3	\$ 12,120	
10	遮光捲簾一式	W1010*H2400 (mm)	\$ 4,040	3	\$ 12,120	
採購(買斷)交易			合計		\$	326,845
			營業稅		\$	16,342
			總額		\$	343,187

附註  
 付款比率：交貨驗收 100%  
 收款日期：交貨驗收無誤即開立發票，當月發票，隔月電匯  
 備貨交期：下單後 14-21 工作天  
 報價有效期限：113年2月29日

(1)本報價單經顧客或其業務代表確認後，契約即成立。顧客如欲終止或解除契約者，除可歸責於本公司之事由外，應經本公司同意並給付總價50%之違約賠償金額；顧客如欲退貨者，亦應經本公司同意並給付總價50%之賠償金額；顧客如欲換貨者，本公司得視具體狀況予以准駁，顧客不得異議。惟客製化商品均不得辦理退换货。  
 (2)本報價單有效期限為 7 天，有標品名、中文名稱、規格、採購數量及單價之變更，非經本公司同意不生效力。  
 (3)付款方式：採購交易為訂金 0 %、交貨 0 %、驗收 100 %。驗收均係依照本報價單所載之內容為標準。本公司交貨後，顧客應於 7 個工作日完成驗收，逾期未驗收者，視同顧客已驗收完成。  
 (4)顧客付清所有款項前，商品所有權仍歸屬本公司，顧客得占有使用該商品，但不得為遷移、出賣、出賃、移轉、抵押或為其他處分行為，顧客違反前述但書者，應賠償本公司所受之損失。顧客付清所有款項後，即取得該商品所有權。  
 (5)除可歸責於本公司之事由外，顧客如有在例假日配送交貨之需求，應額外支付 元之服務費用。  
 (6)配送交貨地點若無電梯而需人工搬運服務者，每多一個層樓加收搬運費 元(累計計算)，恕不提供超過 樓之搬運服務。  
 (7)若配送交貨地點位於宜蘭、花蓮、台東及部份偏遠地區(依本公司之解釋為主)，顧客應額外支付 元之運送費用。  
 (8)交貨時間：合約簽訂後，約14-21天備貨時間。  
 (9)交貨地點：  
 原址：民生路140號(行政大樓2F)理學院辦公室  
 新址：民生路140號(環教樓1F)105室

顧客確認章		承辦人員：李姿儀 行動電話：0988-171192 公司電話：04-2245-3299 傳真電話：04-2245-3099 公司地址：台中市北屯區萊德路二段252號10F
-------	--	---

本公司營業或業務發生前未經報價或報價及簽有報價專用章者，本報價單不生效力



## 震旦行股份有限公司預算書

項次	品名	單位規格	採購單價	數量	採購小計	備註
名稱：國立臺中教育大學-理學院		聯絡電話：		空間名稱：環教樓 106室		
聯絡人：張瑋珊		傳真電話：		報價日期：113年01月11日		
<b>環教樓106室</b>						
						\$ 1,224,643
<b>106室全室油漆</b>						
						\$ 32,375
1	全室油漆(水泥漆)	坪	925	35	\$ 32,375	(約35坪) 含扣除輕鋼架天花板外露樑柱噴漆無漆土
<b>超耐壓木地板</b>						
						\$ 80,920
2	超耐壓木地板鋪設	坪	5780	14	\$ 80,920	(約14坪) 5.5mm地板厚
<b>系統櫃工程</b>						
						\$ 232,750
3	CL1系統高櫃	W1100*D400*H3050	\$ 36,800	1	\$ 36,800	人門口左側高櫃
4	CL2系統高櫃	W1400*D400*H1050	\$ 20,950	1	\$ 20,950	人門口右側底下矮櫃*2座
5	CL3系統高櫃	W5400*D400*H3050	\$ 175,000	1	\$ 175,000	教室正後方牆面規劃
<b>壓克力LOGO</b>						
						\$ 8,560
6	5mm壓克力字-國立臺中教育大學理學院	W700mm*TS	\$ 2,420	2	\$ 4,840	
7	5mm壓克力切割-理學院彩色LOGO	W410*D390	\$ 1,860	2	\$ 3,720	
<b>玻璃磁性白板</b>						
						\$ 57,600
8	玻璃磁性白板	W900*H2400	\$ 14,400	2	\$ 28,800	單片約24吋
9	玻璃磁性白板	W1800*H2400	\$ 28,800	1	\$ 28,800	單片約48吋
<b>弱電工程</b>						
						\$ 101,870
10	既有吊扇及線路拆除清運	式	\$ 2,200	1	\$ 2,200	
11	DC變頻輕鋼架嵌入式循環扇	組	\$ 4,500	6	\$ 27,000	
12	循環扇配線安裝含線材五金零件工資	式	\$ 980	6	\$ 5,880	
13	電源插座配電(細項參照備註)	式	\$ 13,950	1	\$ 13,950	插座共8組 報價包含： 1.接地型埋入式電源雙叉座含BOX 2.白扁線2.0mm平方 3.電源接地線1.6mm平方 4.壓條五金另料工資
14	網路配線(細項參照備註)	式	\$ 14,300	1	\$ 14,300	網路共6式(會議桌*5/設備收納櫃*1) 報價包含： 1.CAT64P網路線 2.資訊插座BOX五金另料及工資 3.工資
15	電源主幹配線(細項參照備註)	式	\$ 4,280	1	\$ 4,280	報價包含： 1.白扁線2.0mm平方 2.電源接地線1.6mm平方 3.五金另料工資
16	分離式冷氣室內機遷移(細項參照備註)	式	\$ 32,500	1	\$ 32,500	報價包含： 1.既有室內機及銅管電源中空拆除清運冷媒回收 2.室內機遷移含銅管電源中控配製洗孔角鋼懸吊機器管路抽真空冷媒充填安裝測試
17	8埠網路集線器10/100/1000	D-LINK	\$ 1,760	1	\$ 1,760	
<b>投影機設備</b>						
						\$ 487,180
18	數位混音機	台	\$ 32,500	1	\$ 32,500	
19	擴大機	台	\$ 36,800	1	\$ 36,800	
20	無線麥克風	組	\$ 24,200	2	\$ 48,400	
21	電源時序控制器	台	\$ 113,500	1	\$ 113,500	
22	8吋歐洲喇叭	組	\$ 16,500	4	\$ 66,000	





震旦行股份有限公司預算書

顧客	名稱：國立臺中教育大學-理學院	聯絡電話：	空間名稱：環教樓 106室
	聯絡人：張瑋珊	傳真電話：	報價日期：113 年 01 月 11 日
23	喇叭吊架	組	\$ 3,250 4 \$ 13,000
24	投影機	台	\$ 51,800 1 \$ 51,800
25	投影機吊架(固定式)	組	\$ 4,680 1 \$ 4,680
26	100吋電動螢幕	幅	\$ 28,000 1 \$ 28,000
27	機櫃36u	組	\$ 30,000 1 \$ 30,000
28	專業線材及接頭	式	\$ 15,000 1 \$ 15,000
29	五金另料	式	\$ 5,000 1 \$ 5,000
30	施工安裝及測試	式	\$ 42,500 1 \$ 42,500
遮光捲簾			\$ 27,360
31	遮光捲簾一式	W1110*H2150	\$ 3,980 3 \$ 11,940 連工帶料
32	遮光捲簾一式	W1110*H2150	\$ 3,980 3 \$ 11,940 連工帶料
33	遮光捲簾一式	W970*H2150	\$ 3,480 1 \$ 3,480 連工帶料
環式會議桌			\$ 144,008
34	環室會議桌一式	W3400*D4500*H740	\$ 72,950 1 \$ 72,950 報價含5個三孔上款式線槽中央片腳*2(可走線-收線)/6支矩形腳
35	會議椅	W510*D570*H1050	\$ 2,733 26 \$ 71,058 共約【第二組】第10項黑色合成皮
鋁門窗工程			\$ 52,020
36	鍍鋅平面烤漆門扇	扇	\$ 18,350 1 \$ 18,350
37	連體鎖	組	\$ 3,890 1 \$ 3,890
38	外側ST烤漆紗面+ST門花水平鎖	組	\$ 29,780 1 \$ 29,780
採購(賣斷)交易		合計	\$ 1,224,643
		營業稅	\$ 106
		總額	\$ 1,224,749
附註	付款比率：交貨驗收 100 % 收款日期：交貨驗收無誤即開立發票，當月發票，隔月電匯 備貨交期：下單後 14-21 工作天 報價有效期限：113年2月29日		
(1)本報價單經顧客或其業務代表確認後，契約即成立。顧客如欲終止或解除契約者，除可歸責於本公司之事由外，應經本公司同意並給付總價50%之違約賠償金額；顧客如欲退還貨者，亦應經本公司同意並給付退還貨總價50%之賠償金額；顧客如欲換貨者，本公司得視具體狀況予以准駁，顧客不得異議。惟客製化商品均不得辦理退換貨。 (2)本報價單有效期限為 7 天，有商品名、中文名稱、規格、採購數量及單價之變更，非經本公司同意不生效力。 (3)付款方式：採購交易為訂金 0 %、交貨 0 %、驗收 100 %。驗收均係依照本報價單所載之內容為標準。本公司交貨後，顧客應於 7 個工作日完成驗收，逾期未驗收者，視同顧客已驗收完成。 (4)顧客付清所有款項前，商品所有權仍歸屬本公司，顧客得占有使用該商品，但不得為遷移、出賣、出賃、移轉、抵押或為其他處分行為，顧客違反前述但書者，應賠償本公司所受之損失。顧客付清所有款項後，即取得該商品所有權。 (5)除可歸責乙方之事由外，顧客如有在例假日配送交貨之需求，應額外支付 元之服務費用。 (6)配送交貨地點若無電梯而需人工搬運服務者，每多一個層樓加收搬運費 元(累計計算)，恕不提供超過 樓之搬運服務。 (7)若配送交貨地點位於宜蘭、花蓮、台東及部份偏遠地區(依本公司之解釋為主)，顧客應額外支付 元之運送費用。 (8)交貨時間：合約簽訂後，約14-21天備貨時間。 (9)交貨地點： 原址：民生路140號(行政大樓2F)理學院辦公室 新址：民生路140號(環教樓1F)106室			
顧客確認章戳	本公司報價章戳	承辦人員：李姿儀 行動電話：0988-171192 公司電話：04-2245-3299 傳真電話：04-2245-3099 公司地址：台中市北屯區崇德路二段252號10F	
本公司業務部經理李姿儀報價章戳及蓋印物僅供用單者，本報價單不生效力			



項次	品名	單位規格	採購單價	數量	採購小計	備註
名稱：國立臺中教育大學-理學院 聯絡電話：						空間名稱：環教樓 107室
聯絡人：張璋剛 傳真電話：						報價日期：113年01月11日
環教樓107室						\$ 955,653
107室全室油漆						\$ 32,375
1	全室油漆(水泥漆)	坪	925	35	\$ 32,375	(約35坪)含扣除輕鋼架天花板外露樑柱噴漆無補土
超耐層木地板						\$ 80,920
2	超耐層木地板鋪設	坪	5780	14	\$ 80,920	(約14坪) 5.5mm地板厚
系統櫃工程						\$ 432,000
3	CL1系統高櫃	W5200*D450*H3050	\$224,500	1	\$ 224,500	入門口左側高櫃
4	CL2系統高櫃	W3200*D450*H2200	\$ 75,830	1	\$ 75,830	入門口右側系統櫃 (W80*D45*H220=2座)(W80*D45*H90=2座)
5	CL3系統高櫃	W1700*D600*H900	\$ 57,190	1	\$ 57,190	教室前半段靠窗側 (人造石檯面集不銹鋼水槽)
6	CL4系統櫃	W4458*D450*H900	\$ 69,480	1	\$ 69,480	教室後半段靠窗側
7	畫軌	W6000	\$ 5,000	1	\$ 5,000	
給排水工程						\$ 8,000
8	給水配置	-	\$ 8,000	1	\$ 8,000	給水連接至隔簾洗手間水槽下方給水開關，經鑽孔穿牆方式，沿新設之系統櫃下方墊高之空間配置，於流理檯下方櫃體空間安裝三角凡爾，便於與系統櫃水槽/流理檯連接，管路以PVC/1/2"O管配置，含五金零件穿牆打鑿配置回填包埋工資。
弱電工程						\$ 132,780
9	既有吊扇及線路拆除清運	式	\$ 2,200	1	\$ 2,200	
10	DC變頻輕鋼架吸人式循環扇	組	\$ 4,500	6	\$ 27,000	
11	循環扇配線安裝含線材五金零件工資	式	\$ 980	6	\$ 5,880	
12	電源插座配電(細項參照備註)	式	\$ 28,200	1	\$ 28,200	插座共17組 報價包含： 1.接地型埋入式電源雙叉座含BOX 2.白扁線2.0mm平方 3.電源接地線1.6mm平方 4.壓條五金另料工資
13	網路配線(細項參照備註)	式	\$ 15,900	1	\$ 15,900	網路共7式 報價包含： 1.CAT64P網路線 2.資訊插座BOX五金另料及工資 3.工資
14	電源主幹配線(細項參照備註)	式	\$ 7,690	1	\$ 7,690	電源主幹配線共2式 報價包含： 1.白扁線2.0mm平方 2.電源接地線1.6mm平方 3.五金另料工資
15	分離式冷氣室內機遷移(細項參照備註)	式	\$ 32,500	1	\$ 32,500	報價包含： 1.既有室內機及銅管電源中空拆除清運冷媒回收 2.室內機遷移含銅管電源中控配置洗孔角鋼懸吊機掛管路 扣真控冷媒充填安裝測試
16	8埠網路集線器10/100/1000	D-LINK	\$ 1,760	1	\$ 1,760	
17	電話線路配置含線材插座五金		\$ 9,450	1	\$ 9,450	電話共6式
18	網路後端線		\$ 2,200	1	\$ 2,200	
遮光捲簾						\$ 26,080
19	遮光捲簾一式	W1060*H2150	\$ 3,810	6	\$ 22,860	連工帶料
20	遮光捲簾一式	W870*H2150	\$ 3,220	1	\$ 3,220	連工帶料
OA辦公家具						\$ 191,478
21	橢圓會議桌	W1950*D1000*H740	\$ 20,500	1	\$ 20,500	
22	會議椅-YOUMIC 培訓椅	W610*D590*H860	\$ 2,360	6	\$ 14,160	
23	PLANE主管桌	W1700*D2600*H740	\$ 24,500	1	\$ 24,500	院長位置
24	BEAM-高背主管辦公椅	W635*D660*H1165-1250	\$ 12,800	1	\$ 12,800	半牛皮
25	BFC下置滑門櫃	W900*D450*H1122	\$ 7,520	2	\$ 15,040	院長位置後方滑門櫃 報價含調整底座及上方櫃面漆
26	BFC下置滑門櫃	W900*D450*H1122	\$ 7,520	1	\$ 7,520	報價含調整底座及上方櫃面漆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概算書]

【附件5-人文學院】

工程名稱	美術樓H103空間整修工程			會計科目		
施工地點	人文學院H103			工程編號		
項次	項目及說明	單位	數量	單價	複價	編碼(備註)
壹	發包工程費					
1	木地板保護	式	1	15,000	15,000	
2	原有不銹鋼鐵捲門，玻璃門拆除運棄	式	1	20,000	20,000	
3	輕鋼架天花板拆除運棄	式	1	30,000	30,000	燈具、空調出風口、消防感應設備留用
4	廢棄物運棄處理費及證明	式	1	50,000	50,000	
5	原牆面封板拆除	m <sup>2</sup>	137	450	61,650	
6	封板拆除後插座整理、更換安裝Panasonic星光大面板	式	1	8,500	8,500	
7	窗戶木作窗簾盒裝釘	M	80	450	36,000	
8	重釘輕鋼架矽酸鈣天花板，原有燈具、空調出風口、消防感應設備等安裝復原	m <sup>2</sup>	117	650	76,050	含消防設備
9	玻璃隔間牆	m <sup>2</sup>	38	5,000	190,000	
10	木質門(90*210cm)	樘	1	12,000	12,000	
11	原有水泥牆面水泥漆粉刷	m <sup>2</sup>	168	400	67,200	含走廊
12	防焰遮光捲簾訂製安裝W112*H202cm	窗	22	4,200	92,400	
13	既有線路整理復原	式	1	30,000	30,000	
14	資訊、網路線材等材料安裝費	式	1	25,000	25,000	
15	消防工程	式	1	16,000	16,000	
16	大門換新，W180*H244cm防火門、含不鏽鋼斗、把手、地鉸鍊、地鎖	樘	1	80,000	80,000	
17	門口牆面收邊，木地板拆除、門框收邊、其他工程	式	1	28,138	28,138	
18	室內裝修審查費用第一階段(含消防簽證及跑照、文件整理)	式	1	80,000	80,000	
	小計〔一〕				917,938	

#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 [概算書]

工程名稱	美術樓H103空間整修工程			會計科目		
施工地點	人文學院H103			工程編號		
項次	項 目 及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複 價	編碼(備註)
二	工程品質管理費(含材料檢試驗費、施工整合管理及完工報告製作費)(一項之16%)	式	1	9,179	9,179	
三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費(一項之1%)	式	1	9,179	9,179	
四	包商利潤(含綜合保險費、竣工後點交業主前管理維護費)(一項之7%)	式	1	64,256	64,256	
五	保險費(一項之0.35%)	式	1	3,213	3,213	
六	營業稅(一~五項之5%)	式	1	50,188	50,188	
	合計				1,053,953	
貳	間接工程					
1	設計監造費8.6%	式	1	86,047	86,047	
2	室內裝修審查費用第一階段(含消防簽證及跑照、基地調查、原有圖說請領)	式	1	60,000	60,000	
	合計				146,047	
	合計(壹+貳)				1,200,000	

顧客	名稱：國立臺中教育大學-人文學院		聯絡電話：04-22183302		MAIL：chla@mail.ntcu.edu.tw	
	聯絡人：黃怡菁小姐		傳真電話：		報價日期：112年12月18日	
項次	品名	尺寸規格	採購單價	數量	採購小計	備註
1	28mm 薄屏風	W1500*H1340*T28	\$ 5,780	1	\$ 5,780	面板材質： 30霧面玻璃+30貼布+74烤漆 (顏色待定) 【用於區隔同仁辦公區與院長辦公區】
2	28mm 薄屏風	W900*H1340*T28	\$ 4,520	2	\$ 9,040	
3	28mm 薄屏風	W450*H1340*T28	\$ 2,280	2	\$ 4,560	
4	屏風五金零組件與轉接柱一式	-	\$ 1,200	1	\$ 1,200	
5	BFC 三層抽屜櫃	W900*D450*H1122	\$ 11,640	1	\$ 11,640	報價含調整腳與檯面板
6	BFC 三層開門櫃	W900*D450*H1122	\$ 7,610	7	\$ 53,270	報價含調整腳與檯面板
7	BFC橋櫃	W900*D450*H1050	\$ 3,090	1	\$ 3,090	
8	屏風拆組工資一式	-	\$ 4,200	1	\$ 4,200	報價僅負責拆+組工資 運費需另計(建議找專業搬家公司連同設備一起搬)
9	免釘螺絲角鋼架	W1220*D460*H1830	\$ 11,000	2	\$ 22,000	連工帶料含組裝搬運
10	角鋼架25mm加厚層板	W1200*D4500*T25	\$ 700	10	\$ 7,000	提供規格色板可選
11	系統高櫃一式	W800*D400*H2200	\$ 22,300	5	\$ 111,500	上置開門櫃/下置開門櫃*2座 上置開門櫃/下置滑門櫃*3座 【報價含櫃體鎖頭安裝】
12	系統開門矮櫃一式	W800*D400*H1050	\$ 12,450	5	\$ 62,250	不附鎖
13	電腦辦公桌	W700*D700*H740	\$ 2,232	1	\$ 2,232	【共約】第一組-第16項
14	院辦公內會議桌	W1800*D900*H740	\$ 19,850	1	\$ 19,850	報價含桌面上3孔線槽*1/走線蛇管*1
15	會議室內會議桌	W4200*D1200*H740	\$ 36,750	1	\$ 36,750	報價含桌面上3孔線槽*1/走線蛇管*1 中央片腳*1
16	會議椅-perfect chair	W580*D580*H1080-1170	\$ 1,890	19	\$ 35,910	
採購(賣斷)交易			合計		\$	390,272
			營業稅		\$	19,514
			總額		\$	409,786
附註	付款比率：交貨驗收 100 % 收款日期：交貨驗收無誤即開立發票，當月發票，隔月電匯 備貨交期：下單後 14-21 工作天 報價有效期限：2024年3月31日					
(1)本報價單經顧客或其業務代表確認後，契約即成立。顧客如欲終止或解除契約者，除可歸責於本公司之事由外，應經本公司同意並給付總價50%之違約賠償金額；顧客如欲退貨者，亦應經本公司同意並給付退貨總價50%之賠償金額；顧客如欲換貨者，本公司得視具體狀況予以准駁，顧客不得異議，惟客製化商品均不得辦理退换货。 (2)本報價單有效期限為 7 天，有關品名、中文名稱、規格、採購數量及單價之變更，非經本公司同意不生效力。 (3)付款方式：採購交易為訂金 <u>0</u> %、交貨 <u>0</u> %、驗收 <u>100</u> %。驗收均係依照本報價單所載之內容為標準，本公司交貨後，顧客應於 <u>7</u> 個工作日完成驗收，逾期未驗收者，視同顧客已驗收完成。 (4)顧客付清所有款項前，商品所有權仍歸屬本公司，顧客得占有使用該商品，但不得為遷移、出賣、出賃、移轉、抵押或為其他處分行為。顧客違反前述但書者，應賠償本公司所受之損失。顧客付清所有款項後，即取得該商品所有權。 (5)除可歸責乙方之事由外，顧客如有在例假日配送交貨之需求，應額外支付 <u>        </u> 元之服務費用。 (6)配送交貨地點若無電梯而需人工搬運服務者，每多一個層樓加收搬運費 <u>        </u> 元(累計計算)，恕不提供超過 <u>        </u> 樓之搬運服務。 (7)若配送交貨地點位於宜蘭、花蓮、台東及部份偏遠地區(依本公司之解釋為主)，顧客應額外支付 <u>        </u> 元之運送費用。 (8)交貨時間：合約簽訂後，約14-21天備貨時間。 (9)交貨地點：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民生校區(民生路140號美術樓1F)						
顧客確認簽章欄		本公司報價簽章欄		承辦人員：李姿儀 行動電話：0988-171192 公司電話：04-2245-3299 傳真電話：04-2245-3099 公司地址：台中市北屯區崇德路二段252號10F		
確認無誤後請交付或傳真本公司		本公司營業或營業主管未簽署報價簽章欄及蓋有報價專用章者，本報價單不生效力				

若非經加蓋本公司大小章獲得授權，則賣方銷售人員無權作出任何口頭或書面之附加協議



## 一福搬家貨運有限公司-報價單

客戶名稱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統編	52009903	搬遷日期	
接洽人	黃怡菁	電話	04-22183302	傳真	04-22183303
遷出	台中市民生路140號臺中教育大學行政大樓2樓A204辦公室				
遷入	台中市民生路140號臺中教育大學美術樓1樓辦公室				
搬運項目					
編號	品名	數量	編號	品名	數量
1	屏風	一批	6	活動櫃	一批
2	裝箱文件	一批	7		
3	辦公用品	一批	8		
4	主管桌	一張	9		
5	辦公椅	一批	10		
承包評估內物品搬運(不含屏風搬運及拆裝)					
計費方式	承包價	工作天數	一日	人力	3位
搬運費	40000	稅金	2000	總金額	42000
物流章			委託人簽章		
電話：04-2395-8899 傳真：04-2395-3542 估價日期：2023/10/2					

震旦行股份有限公司預算書

顧客	名稱：國立臺中教育大學-管理學院 聯絡電話：04-22183499		聯絡人：廖伍清 先生 傳真電話：04-22183613		報價日期：113年01月17日	
項次	品名	尺寸規格	採購單價	數量	採購小計	備註
601室辦公區調整 預算總額					\$	59,590
1	28 MM薄屏風	W1200*H200*T28	\$ 650	1	\$ 650	原面板配置：20白樟木美芯板 + 74 銀色烤漆 增高為：H114
2	28 MM薄屏風	W900*H200*T28	\$ 490	6	\$ 2,940	斷面板配置： 20白色烤漆+20白樟木美新板+74銀色烤漆
3	轉接柱及五金零配件	H1140	\$ 1,690	1	\$ 1,690	L轉接柱*2支 T轉接柱*2支 直線埋線*1 收邊條*4
4	主桌板	W1800*D700*T30	\$ 2,450	1	\$ 2,450	905銀灰色E封邊
5	桌上立式三角走線盒(2入)	W300*H65*D65	\$ 260	2	\$ 520	白色烤漆處理
6	桌上立式三角走線盒(1入)	W150*H65*D65	\$ 150	2	\$ 300	白色烤漆處理
7	BFC下置式滑門櫃	W900*D450*H779	\$ 6,230	3	\$ 18,690	H114凸凹板+H100下置滑門櫃+H100熱壓鋼腳
8	屏風折組遷移工資一式	-	\$ 6,450	1	\$ 6,450	含屏風高細拆費用
9	601室弱電工程一式	-	\$ 25,900	1	\$ 25,900	報價含線路重鑿(依圖面施工)及桌面上插座安裝
603室辦公區調整 預算總額					\$	96,560
1	28 MM薄屏風	W700*H1140*T28	\$ 2,850	1	\$ 2,850	面板配置：20白色凸點 + 20綠色貼布 + 74美芯板(白樟木)
2	X型轉接柱	H1140	\$ 400	1	\$ 400	
3	屏風零件及收邊條一式	-	\$ 500	1	\$ 500	
4	系統櫃門片板(隱藏式下斜把手)	W800*H1140	\$ 3,950	8	\$ 31,600	4座上置櫃+腳鍊五金
5	系統櫃門片板加裝鎖頭一式	-	\$ 650	4	\$ 2,600	4座上置櫃安裝鎖頭(連工帶料)
6	白色彎管腳	H710	\$ 850	2	\$ 1,700	側桌輔助腳
7	BFC下置滑門櫃	W900*D450*H1122	\$ 7,980	2	\$ 15,960	報價含調整底座+櫃面板
8	BFC雜誌櫃	W900*D450*H1122	\$ 7,050	1	\$ 7,050	報價含調整底座+櫃面板
9	BCC活動櫃	W394*D526*H617	\$ 3,520	6	\$ 21,120	潔白色
10	603室弱電工程一式	-	\$ 12,780	1	\$ 12,780	報價含線路重鑿(依圖面施工) 新增一組工作站插座安裝 (網路/電話/插座電源) 事務機線路拉線 5埠GIGA網路交換器
				合計	\$	156,150
				營業稅	\$	7,808
				總額	\$	163,958
採購(買斷)交易						
附註	付款比率：交貨驗收 100 %		收帳日期：交貨驗收無誤即開立發票，當月發票，隔月電匯			
	備貨交期：下單後 14-21 工作天		$8550(R601) + 39650(R603) = 48200$ $51040(R601) + 56910(R603) = 107950$			
<p>(1)本報價單經顧客或其業務代表確認後，契約即成立。顧客如欲終止或解除契約者，除可歸責於本公司之事由外，應經本公司同意並給付總價50%之違約賠償金額；顧客如欲退貨者，亦應經本公司同意並給付退貨總價50%之賠償金額；顧客如欲換貨者，本公司得視具體狀況予以准駁，顧客不得異議，惟客製化商品均不得辦理退換貨。</p> <p>(2)本報價單有效期限為7天，有關品名、中文名稱、規格、採購數量及單價之變更，非經本公司同意不生效力。</p> <p>(3)付款方式：採購交易為訂金 0 %，交貨 0 %，驗收 100 %。驗收均係依照本報價單所載之內容為標準，本公司交貨後，顧客應於 7 個工作日完成驗收，逾期未驗收者，視同顧客已驗收完成。</p> <p>(4)顧客付清所有款項前，商品所有權仍歸屬本公司，顧客得占有使用該商品，但不得為遷移、出賣、出賃、移轉、抵押或為其他處分行為，顧客違反前述但書者，應賠償本公司所受之損失。顧客付清所有款項後，即取得該商品所有權。</p> <p>(5)除可歸責乙方之事由外，顧客如有在例假日配送交貨之需求，應額外支付 元之服務費用。</p> <p>(6)配送交貨地點若無電梯而需人工搬運服務者，每多一個層樓增加搬運費 元(累計計算)，恕不提供超過 樓之搬運服務。</p> <p>(7)若配送交貨地點位於宜蘭、花蓮、台東及部份偏遠地區(依本公司之解釋為主)，顧客應額外支付 元之運送費用。</p> <p>(8)交貨時間：合約簽訂後，約14-21天備貨時間。</p> <p>(9)交貨地點：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英才校區(民生路224號英才樓R601室、R603室)</p>						
顧客確認簽章欄	本公司報價簽章欄		承辦人員：李姿儀			
			行動電話：0988-171192			
			公司電話：04-2245-3299			
			傳真電話：04-2245-3099			
			公司地址：台中市北屯區樂德路二段252號10F			
						
<p>本公司營業或營業主管未簽章者，本報價單無效。其他用途無效。 價廉物美者，本報價單不生。</p>						
<p>若未經加蓋本公司大小章者，不得投標。則買方銷售人員無權作出任何口頭或書面之附加協議</p>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工程預算書

第1頁，共1頁

工程名稱	科學樓D204空間改善工程			會計科目		
施工地點	科學樓2F			工程編號		
項次	項目及說明	單位	數量	單價	複價	編碼(備註)
壹	工程發包費					
一	整修工修					
1	原有門扇拆除運棄及天花板拆除運棄	式	1	200,000	200,000	
2	原有展示櫃搬移至指定點	式	1	12,000	12,000	
4	矽酸鈣板隔間牆(1小時防火時效)	M2	160	3,500	560,000	
5	矽酸鈣板隔間牆油漆(綠建材)	M2	465	450	209,250	
6	天花板工程	M2	103	800	82,400	
7	門扇(防火門)	樘	4	15,000	60,000	
8	水電工程	式	1	50,000	50,000	
4	其他零星工程	式	1	8,909	8,909	
9	室內裝修竣工費用(含消防簽證及跑照、文件整理)	式	1	80,000	80,000	
	小計(壹)				1,262,559	
貳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費(壹*1%)	式	1	12,626	12,626	
參	工程品質管理作業費及材料試驗費(壹*1%)(含施工整合管理、完工報告製作費、及配合公共工程維護管理制度資料作業費)	式	1	12,626	12,626	
肆	包商管理費、利潤((壹)*約7%)	式	1	88,379	88,379	
	小計(壹~肆)				1,376,190	
伍	營業稅((壹~肆)*5%)	式	1	68,810	68,810	
	合計(壹~伍)				1,445,000	
陸	工程設計監造費					
1	設計監造費8.6%	式	1	118,352	118,352	
2	送審消防簽證費用	式	1	30,000	30,000	
	小計(陸)				148,352	
	合計(壹~陸)				1,593,352	

編製：

# 大愚企業有限公司

地址：台中市大里區爽文路 628 號

TEL：04-24072420 FAX：04-24072434

## 估 價 單

客戶名稱：國立台中教育大學

電話：2218-3199#3561

公司地址：台中市西區民生路 140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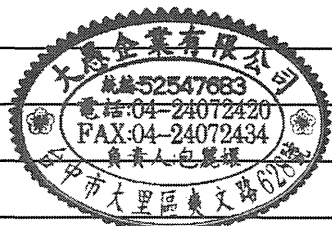
傳 真：2218-3560

聯絡人：賴昭維先生

使用單位：

中華民國 112 年 12 月 28 日

編號	品 名	規 格	數量	單 價	總 價	備註
1	訂製隔間牆系統櫃	W140*D60*H230cm	6 台	39800	238800	
2	訂製牆面系統書櫃	W320*D47*H240cm	6 台	79900	479400	
3	訂製牆面系統吊櫃	W150*D40*H80cm	6 台	25000	150000	
4	訂製牆面系統矮櫃 (含水槽+龍頭)	W306*D60*H77cm	6 台	66300	397800	
5	訂製兩人用系統書桌櫃	W380*D70*H77cm	6 台	63000	378000	
					合計：	\$1644000
					税金：	\$
					總價：	\$1644000(含稅價)



總價新臺幣：壹佰陸拾肆萬肆仟元整

本估價單有效期間：113 年 01 月 05 日止。  
 經手人員：蘇煥超  
 電話：0922-217550

客戶簽章：

如蒙惠顧請先付定金 50% \_\_\_\_\_ 元

\*以上價格含台中市 1F 運送、組裝定位，工作天數 20-25 天。

\*工作天數：不含六日及國定假日。

\*組裝工程：不含弱電、水電之工程。(如需施作，請告知)

\*報價單簽名回傳即轉為正式訂單。

\*付款方式：現金，訂金款 50%、驗收+尾款 50%

# 一福搬家貨運有限公司-報價單

客戶名稱	教育大學	統編		搬遷日期	
接洽人	黃先生	電話	04-22183561	傳真	04-22183560
遷出	教育大學求真樓				
遷入	教育大學科學樓				
搬運項目					
編號	品名	數量	編號	品名	數量
1			6		
2			7		
3			8		
4			9		
5			10		
計費說明					
3.49噸以車計價 (疊車方式車頭高車身長) 依實際搬運車趟收費	3150含稅	人力	2	總金額	
物 流 章			委 託 人 簽 章		
電話：04-2395-8899 傳真：04-2395-3542					

教師研究室搬遷費(1車3150元·估算6人\*2車=37,800元)

IMBA辦公空間經費需求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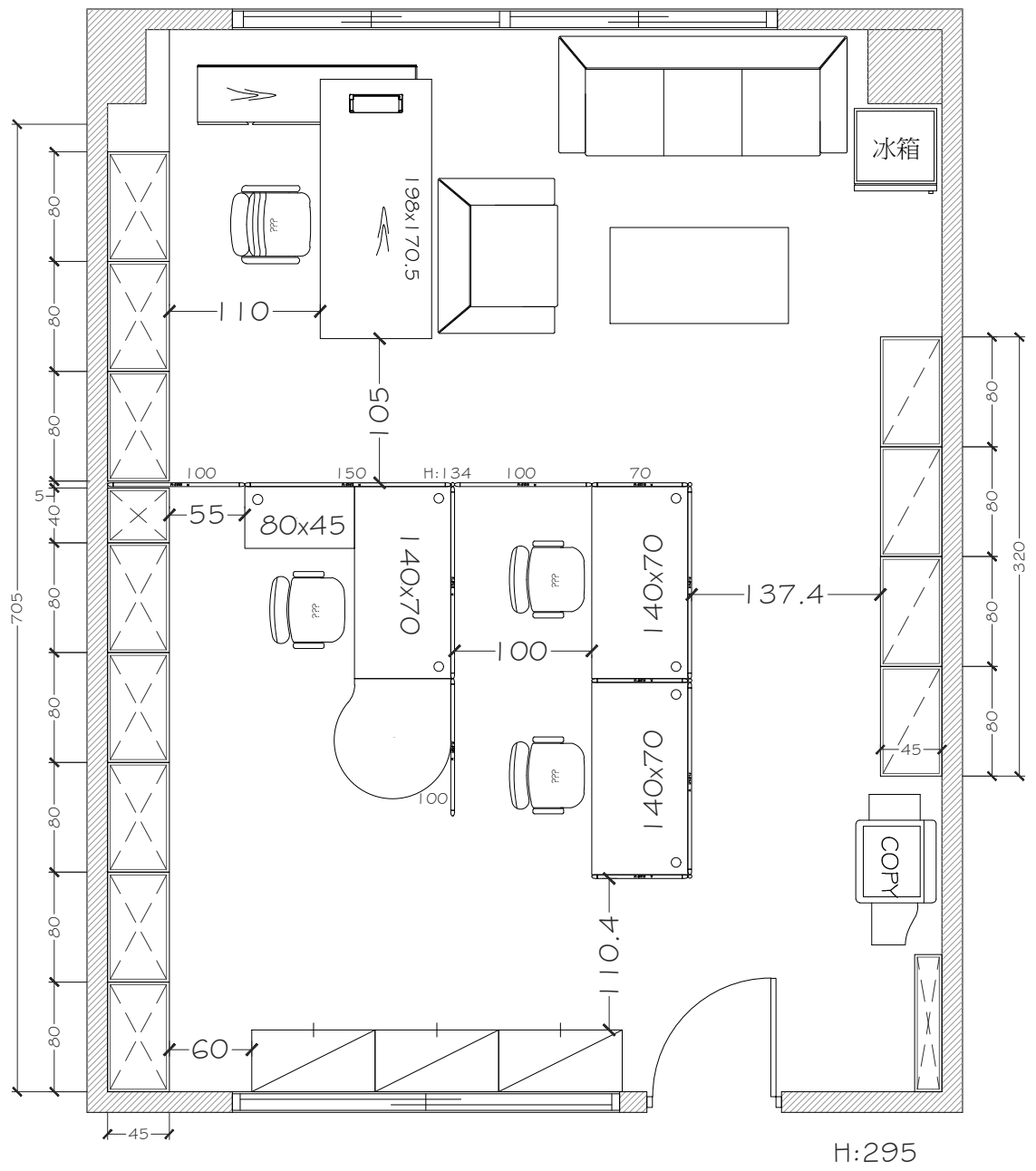
編號	項目	R503b預算數				該項設備現有數量	備註
		單位	數量	單價	金額		
1	展風組(含桌板)	式	1	55,000	55,000	1(教師研究室)	三人屏風工作站一組(項次1)、屏風隔屏(項次6)
2	主任桌	式	1	35,000	35,000	0	項次4
3	系統櫃	組	1	263,630	263,630	3(教師研究室)	鋼製檔案櫃(項次2)、系統高櫃(項次7、8)
4	桌上型電腦(含螢幕)	台	4	30,000	120,000	1(教師研究室)	
5	弱電工程	式	1	24,000	24,000	0	項次9
6	主管椅	張	1	7,500	7,500	0	項次5
7	單位名牌(含施工)	個	1	3,500	3,500	0	
8	辦公椅	張	3	3,500	10,500	3(教師研究室)	項次3

總計

519,130

本圖面所有設計以及規格說明均屬耀日家具事業部之著作權  
ALL DESIGNS & SPECIFICATIONS RIGHTS ARE RESERVED FOR  
AURORA CORPORATION OFFICE FURNITURE BUSINESS GROUP

D:\1圖面資料\112\112工作資料\11月\1B-2委機\LA1121112-教育大學-EMBA.dwg



# 艾利達企業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406臺中市北屯區安順四街38號		電話 : 04-22439462 0981-950723		電子郵件:chen.ileada@gmail.com	
聯絡人:陳政賢		傳真 : 04-22431534			
客戶名稱 :		電話:		工程名稱 :	
聯絡人:		傳真:		日期 : 2023/11/22	
地址:					
項次	品名	備註	單價	數量	價格
1	三人屏風工作站一組		\$ 35,000	1	NT\$ 35,000
2	鋼製檔案櫃	W90*D45*H105	\$ 5,000	3	NT\$ 15,000
3	辦公椅		\$ 3,500	3	NT\$ 10,500
4	主管桌		\$ 35,000	1	NT\$ 35,000
5	主管椅		\$ 7,500	1	NT\$ 7,500
6	屏風隔屏	W420*H152*T4	\$ 20,000	1	NT\$ 20,000
7	系統高櫃	W705*D45*H220	\$ 158,630	1	NT\$ 158,630
8	系統高櫃	W400*D45*H220	\$ 90,000	1	NT\$ 90,000
9	弱電工程一式		\$ 24,000	1	NT\$ 24,000
10					NT\$ -
11					NT\$ -
12					NT\$ -
請確認報價內容·報價單無誤蓋章確認回傳。				發票小計	NT\$ 395,630
支票抬頭請一律填寫:艾利達企業有限公司				營業稅	(內含)
合計應付帳款:當月發票·隔月月底付款。				合計	NT\$ 395,630
顧客確認簽章欄				訂金: _____%	NT\$
				交貨完成: _____%	NT\$
				驗收: _____%	NT\$



震旦行股份有限公司報價單

顧客	名稱：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永續觀光暨遊憩管理研究	聯絡電話：04-22183552	規劃項目	R403辦公室規劃		
	聯絡人 陳奕綺	傳真電話：	報價日期	113年01月08日		
項次	品名	規格	採購單價	數量	採購小計	備註
1	R403室環式會議桌拆.搬.組.定位工資	-	\$ 4,200	1	\$ 4,200	【依圖施工】
2	R404室屏風拆.搬.組.定位工資	-	\$ 28,000	1	\$ 28,000	【依圖施工】 ①沿用部品包括： W90H134屏風*8片 W60H134屏風*12片 W45H124屏風*4片 ②其餘部品協助搬運至倉庫存放： W120H124屏風*4片 W70H124屏風*12片 桌子W120*D70*8張
3	弱電工程牽線工資一式(細項如下)	-	\$132,500	1	\$ 132,500	①原有線路復原 ②22人研究生位位置： 網路*1/電源插座*1 ③2個事務機區域： 網路*1/電話*1/電源插座*2 ④電源包含以下插座： 1.接地型埋入式電源雙插座含BOX 2.白扁線2.0mm平方 3.電源接地線1.6mm平方 4.壓條五金另料計算 ⑤網路配線包含以下： 1.CAT64P網路線 2.資訊插座含BOX五金另料及工資 3.工資
4	28mm 薄屏風	W900*H1040*T28	2150	6	\$ 12,900	
5	28mm 薄屏風	W600*H1040*T28	1570	4	\$ 6,280	
6	30mm 桌板	W1800*D600*T30	3590	3	\$ 10,770	
					合計	\$ 194,650
					營業稅	內含
					總額	\$ 194,650

採購(買斷)交易

附註

付款比率 交貨驗收 100 %  
收款日期 交貨驗收無誤即開立發票，當月發票，隔月電匯  
備貨交期 下單後 14-21 工作天  
報價有效期限 113年1月31日前  
交貨地點 臺中教育大學-英才校區(403台中市西區民生路227號 R403室)

- 本報價單經顧客或其業務代表確認後，契約即成立。顧客如欲終止或解除契約者，除可歸責於本公司之事由外，應經本公司同意並給付總價50%之違約賠償金額，顧客如欲退貨者，亦應經本公司同意並給付退貨總價50%之賠償金額，顧客如欲換貨者，本公司得視具體狀況予以准駁，顧客不得異議，惟客製化商品均不得辦理退換貨。
- 本報價單有效期限為 7 天，有關品名、中文名稱、規格、採購數量及單價之變更，非經本公司同意不生效力。
- 付款方式 採購交易為訂金 0 %、交貨 0 %、驗收 100 %。驗收均係依照本報價單所載之內容為標準，本公司交貨後，顧客應於 7 個工作日完成驗收，逾期未驗收者，視同顧客已驗收完成。
- 顧客付清所有款項前，商品所有權仍歸屬本公司，顧客得占有使用該商品，但不得為遷移、出賣、出賃、移轉、抵押或為其他處分行為。顧客違反前述但書者，應賠償本公司所受之損失。顧客付清所有款項後，即取得該商品所有權。
- 除可歸責乙方之事由外，顧客如有在例假日配送交貨之需求，應額外支付 元之服務費用。
- 配送交貨地點若無電梯而需人工搬運服務者，每多一個層樓加收搬運費 元(累計計算)，恕不提供超過 樓之搬運服務。
- 若配送交貨地點位於宜蘭、花蓮、台東及部份偏遠地區(依本公司之解釋為主)，顧客應額外支付 元之運送費用。
- 交貨時間 合約簽訂後，約14-21天備貨時間。
- 交貨地點 臺中教育大學-英才校區(403台中市西區民生路227號 R403室)

顧客確認簽章欄

本公司報價簽章欄

承辦人員 李姿儀  
行動電話：0988-171192  
公司電話：04-2245-3299  
傳真電話：04-2245-3099  
公司地址：台中市北屯區崇德路二段252號10F



本公司 經理 簽章， 報價專用章及蓋有報價專用章者，本報價單不生效力

確認無誤後請交付或傳真本公司

若非經加蓋本公司大小章獲得授權，則賣方銷售人員無權作出任何口頭或書面之附加協議

頁數： \_\_\_ / \_\_\_

# 報價單

客戶名稱：國立台中教育大學(觀光所)

地 址：

報價日期：113年1月4日

NO	品 名 / 規 格	數 量	單 價	小 計	備 註
1.	403 教室 音響、喇叭、E化講桌、投影機、布幕、監視攝影機等拆卸	1	5,850	5,850	
2.	404 教室 音響、喇叭、E化講桌、投影機、布幕、監視攝影機等安裝及連結設定(含線材)	1	6,880	6,880	
	~以下空白~				
附註：			合計	12,730	
配合「資通安全管理法」(及其子法)、「個人資料保護法」(及其子法)、教育部(含「教育部委外辦理或補助建置維運伺服器主機及應用系統網站資通安全及個人資料保護管理要點」、主管機關及本校相關規定,此案所交付產品及其組成元件(含控制軟體)非大陸廠牌資通訊產品,特此證明。			營業稅	含稅	
			總計	12,730	
			公司蓋章：	 	

**總計新台幣：壹萬貳仟柒佰叁拾元整** (本報價單有效期限 30 天)

## 仁美資訊行

E-Mail : [aatierra@yahoo.com.tw](mailto:aatierra@yahoo.com.tw) 統一編號：05841495

41165 台中市太平區太平路 85 號 電話：04-2270-0851 傳真：04-2276-1443

【附件10】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各院空間調整經費需求協調會  
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113年1月19日(星期五)上午9時

開會地點：行政樓A109會議室

出席、列席、請假人員：如簽到表

主席：郭校長伯臣

紀錄：林鳳仙

**壹、主席致詞**

**貳、業務報告**

- 一、本校學術單位空間調整結果業經112年第4次校園空間規劃委員會決議定案，依據會議決議：未來各單位配合本次空間調整所需改造搬遷經費，得專簽申請學校統籌經費支應。
- 二、本校教育學院、理學院及人文學院將分別搬遷至樂群樓I207、環境樓N107及美術樓H103，總務處擬統籌彙整經費後提送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為能公平合理分配經費及確認後續執行無礙，爰召開本協調會議。

**參、提案討論**

案由：本校學院空間調整經費需求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總務處)

**說明：**

- 一、經彙整教育學院、理學院、人文學院等3學院需求，總計經費需4,954,088元，總務處建議各院設備以70萬元為基準，工程經費額外核給，建議金額計3,050,000元。
- 二、另考量各院需視搬遷空間大小、既有設備及核給金額等來調整執行項目，本案擬以總額提校管會核定，至於屬資本門或經常門，則由各單位依後續實際規劃另案專簽認列。
- 三、檢附本案相關附件及參考資料如下：
  - (一) 空間調整搬遷整修經費彙整表(議程附件1)。
  - (二) 院長辦公室搬遷經費建議表(議程附件2)
  - (三) 各院經費需求報價單
    1. 教育學院 (議程附件3)。
    2. 理學院(議程附件4)
    3. 人文學院(議程附件5)

**決議：**

- 一、教育學院、人文學院及理學院N107經費需求，依據總務處建議以每院70萬提送校管會審議。

二、N106為理學院規劃之院辦兼會議室，請總務處與理學院討論，以擷節經費為原則提送校管會審議，未來N106會議室請公告納入會議室系統開放全校借用，並以理學院優先使用為原則；N105因屬各系提供之院統籌空間，不另核給經費。

三、本案倘經提校管會核准，請各執行單位應於6月底前確認經費項目及額度，以利資本門預算控管。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113年1月19日上午9時45分)**

#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各系所學程空間調整經費需求協調會 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113年1月19日(星期五)上午10時

開會地點：行政樓A109會議室

出席、列席、請假人員：如簽到表

主席：郭校長伯臣

紀錄：林鳳仙

## 壹、主席致詞

## 貳、業務報告

- 一、本校學術單位空間調整結果業經112年第4次校園空間規劃委員會決議定案，依據會議決議：未來各單位配合本次空間調整所需改造搬遷經費，得專簽申請學校統籌經費支應。
- 二、經空間調整後，科教系科學樓D204(自然文物室)改裝為教師研究室，求真樓6間研究室遷入科學樓；IMBA英才樓R503b研究生教室改為IMBA辦公室；觀光學程英才樓R404(研究生教室)交還校控、高教學程英才樓R505(研究生研究室)交還校控搬遷費等，總務處擬統籌彙整搬遷整修經費後提送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為能公平合理分配經費及確認後續執行無礙，爰召開本協調會議。

## 參、提案討論

案由：本校各系所學程空間調整經費需求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總務處)

說明：

- 一、經彙整科教系、IMBA、觀光學程及高教學程等4單位需求，總計經費需4,001,664元，總務處建議金額計3,393,354元。
- 二、另考量各單位需視搬遷空間大小、既有設備及核給金額等來調整執行項目，本案擬以總額提校管會核定，至於屬資本門或經常門，則由各單位依後續實際規劃另案專簽認列。
- 三、檢附本案相關附件及參考資料如下：
  - (一) 空間調整搬遷整修經費彙整表(附件1)。
  - (二) 各單位經費需求報價單
    1. 科教系 (附件2)。
    2. IMBA (附件3)
    3. 觀光學程(附件4)

決議：

- 一、科教系、IMBA、觀光學程及高教學程需求經費，依據總務處建議金額提報校管會審議。

二、有關營繕組會中所提系統櫃高度超過1.2公尺恐需申請室內裝修乙節，請儘速洽都市發展局確認，如經確認需申請室修，請營繕組主動協助各需求單位以最佳方案修正規劃並提出後續執行時程及經費需求。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113年1月19日上午10時40分)

#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名譽博士楊榮川設置五南講座實施要點（修正草案）

112年4月24日簽奉校長核定

○年○月○日○○會議修正

- 一、國立臺中教育大學(以下簡稱本校)名譽博士楊榮川先生，為鼓勵本校教師學術研究，促進教育相關領域學術與產業發展，特捐助獎勵金設置「五南講座」並委託本校訂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名譽博士楊榮川設置五南講座實施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本要點獎勵金由名譽博士楊榮川先生捐助新臺幣(下同)一百萬元支應，分五年撥款，每年撥入二十萬元，本校得於每年可支用經費範圍內，依當年度獎勵案件數量及審查結果酌調獎勵名額與金額。
- 三、獎勵對象：依本校講座及特聘教授設置辦法獲頒中教大講座、卓越講座者，每年遴選一人為原則。
- 四、遴選方式：由本校講座及特聘教授設置辦法規定之審議委員會審定，每人獎勵金額度為二十萬元，獲選次數不限。
- 五、表揚：公告獲獎者優異表現於本校網頁，並另舉行頒獎典禮，頒發「五南講座」獎牌及獎勵金。
- 六、獲獎者得於獲獎期間提供五南圖書出版股份有限公司出版之學術著作及大專教材專業領域諮詢、審訂及撰寫推薦文等服務，該公司並依常規支付審訂費或推薦文稿費。
- 七、獲獎者如有相關著作出版，得以同業相同條件優先交付五南圖書出版股份有限公司出版。
- 八、本要點經行政會議、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本要點權責單位為○○○，  
於○年○月○日○○會議通過，  
由○年○月○日校長核准，  
○年○月○日公告。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名譽博士楊榮川設置五南講座實施要點修正草案對照表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p>一、國立臺中教育大學(以下簡稱本校)名譽博士楊榮川先生，為鼓勵本校教師學術研究，促進教育相關領域學術與產業發展，特捐助獎勵金設置「五南講座」並委託本校訂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名譽博士楊榮川設置五南講座實施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p>	<p>一、<u>宗旨</u>：國立臺中教育大學(以下簡稱本校)名譽博士楊榮川先生，為鼓勵本校教師學術研究，促進教育相關領域學術與產業發展，特捐助獎勵金設置「五南講座」並委託本校訂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名譽博士楊榮川設置五南講座實施計畫」(以下簡稱本計畫)據以辦理。</p>	<p>112年初奉校友捐贈善款美意，暫以行政計畫試辦，經審酌款項運用及作業規範之嚴謹性，爰修改法規體例，改以要點訂之。</p>
<p>二、本要點獎勵金由名譽博士楊榮川先生捐助新臺幣(下同)一百萬元支應，分五年撥款，每年撥入二十萬元，本校得於每年可支用經費範圍內，依當年度獎勵案件數量及審查結果酌調獎勵名額與金額。</p>	<p>二、<u>獎勵金來源</u>： 本計畫獎勵金由名譽博士楊榮川先生捐助新臺幣(下同)一百萬元支應，分五年撥款，每年撥入二十萬元，本校得於每年可支用經費範圍內，依當年度獎勵案件數量及審查結果酌調獎勵名額與金額。</p>	<p>依法規體例，修正文字。</p>
<p>三、獎勵對象：依本校講座及特聘教授設置辦法獲<u>頒中教大講座、卓越講座</u>者，每年遴選一人為原則。</p>	<p>三、獎勵對象：依本校講座及特聘教授設置辦法獲獎者，任期為三年，每年遴選一人為原則。</p>	<p>依捐贈者之旨意，鎖定頒獎對象為依本校講座及特聘教授設置辦法獲選「講座」者，爰修正要點用詞明確化。</p>
<p>四、<u>遴選</u>方式：由本校講座及特聘教授設置辦法規定之審議委員會審定，每人獎勵金額度為二十萬元，獲選次數不限。</p>	<p>四、獎勵方式：由本校講座及特聘教授設置辦法規定之審議委員會審定，每人獎勵金額度為二十萬元，獲選次數不限。</p>	<p>酌予修正部分文字。</p>
<p>八、本要點經<u>行政會議、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u>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p>	<p>八、本計畫經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p>	<p>依體例修正法規修訂流程。</p>



#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名譽博士楊榮川設置五南講座實施計畫(現行)

112年4月24日簽奉校長核定

## 一、宗旨：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以下簡稱本校)名譽博士楊榮川先生，為鼓勵本校教師學術研究，促進教育相關領域學術與產業發展，特捐助獎勵金設置「五南講座」並委託本校訂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名譽博士楊榮川設置五南講座實施計畫」(以下簡稱本計畫)據以辦理。

## 二、獎勵金來源：

本計畫獎勵金由名譽博士楊榮川先生捐助新臺幣(下同)一百萬元支應，分五年撥款，每年撥入二十萬元，本校得於每年可支用經費範圍內，依當年度獎勵案件數量及審查結果酌調獎勵名額與金額。

三、獎勵對象：依本校講座及特聘教授設置辦法獲獎者，任期為三年，每年遴選一人為原則。

四、獎勵方式：由本校講座及特聘教授設置辦法規定之審議委員會審定，每人獎勵金額度為二十萬元，獲選次數不限。

五、表揚：公告獲獎者優異表現於本校網頁，並另舉行頒獎典禮，頒發「五南講座」獎牌及獎勵金。

六、獲獎者得於獲獎期間提供五南圖書出版股份有限公司出版之學術著作及大專教材專業領域諮詢、審訂及撰寫推薦文等服務，該公司並依常規支付審訂費或推薦文稿費。

七、獲獎者如有相關著作出版，得以同業相同條件優先交付五南圖書出版股份有限公司出版。

八、本計畫經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112 學年度第 2 次臨時法規委員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113 年 1 月 4 日(星期四)下午 2 時 00 分

開會地點：行政樓 1 樓 A109 會議室

主持人：胡召集人豐榮

紀錄：許育禎

出席者：如簽到名冊

壹、主席致詞

貳、討論事項

案由一：有關「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名譽博士楊榮川設置五南講座實施要點」修正草案，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秘書室)

說明：

- 一、本校名譽博士楊榮川先生(46 級校友)，為鼓勵本校教師學術研究，特於 112 年捐助獎勵金設置「五南講座」並委託本校訂定法規據以辦理，參酌 112 年度首屆辦理情形修正實施要點，期使善款運用更臻完善。
- 二、本案修正重點為將原訂之實施「計畫」修正為實施「要點」，並依據法規體例，修正核定流程及法規內容文字。
- 三、檢附案揭辦法修正草案(附件 1, P. 4)、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附件 2, P. 5)、現行條文(附件 3, P. 6)。

決議：修正後通過，建議刪除第三點「任期為三年」，以免造成誤解。

案由二：有關「國立臺中教育大學陳紫祥校友設置紫祥講座實施要點」修正草案，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秘書室)

說明：

- 一、本校 51 級校友陳紫祥女士，為鼓勵本校教師學術研究，特於 112 年捐助獎勵金設置「紫祥講座」並委託本校訂定法規據以辦理，參酌 112 年度首屆辦理情形修正實施要點，期使善款運用更臻完善。
- 二、本案修正重點為將原訂之實施「計畫」修正為實施「要點」，並依據法規體例，修正核定流程及法規內容文字。
- 三、檢附案揭要點修正草案(附件 4, P. 7)、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附件 5, P. 8)及現行條(附件 6, P. 9)。

決議：修正後通過，建議修正部分如下：

- 一、建議刪除第三點「任期為三年」，以免造成誤解。

二、有關獎勵金額建議列為第四點，以符運作邏輯。

參、臨時動議：無。

肆、散會：下午2時50分。



##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112 學年度第 6 次行政會議紀錄

時間：113 年 1 月 16 日(星期二)上午 10 時

地點：求真樓 4 樓 K401 會議室

出席及請假人員：如簽到表

主席：郭校長伯臣

紀錄：張淑真

### 壹、宣布出席人數、會議開始

### 貳、主席致詞

- 一、本日專案報告各項數據將持續追蹤檢視。教學創新精進之 UCAN 分析資料，係以 110 學年度入學學生為施測對象（施測日期大一：110 學年度 9-12 月、大二：111 學年度 3-6 月），學生於本校學習一年半，在課程、老師教導與同學互動之學習成果。後續將持續追蹤至大三、大四，以利本校瞭解學生學習成效，並作為後續課程或學生學習活動規畫之檢討與改進依據，請各系所主管協助提高本校各問卷之學生填答率。
- 二、各單位研擬計畫之指標務必明確且可對應計畫內容，非與計畫相關之指標勿列入。
- 三、專案報告分析資料顯示各學院學生表現不一，請各學院檢視所屬課程或活動設計對學生表現之影響，例如理學院學生表現較佳是否與課程設計有關，學院間互相學習交流，相關行政改善或精進措施可於行政會議中提出討論，集思廣益。
- 四、專案報告分析資料有關企業實習課程對學生就業薪資、專業能力、工作滿意度等無正向成效者，請相關系所重新檢視課程設計並修正，以達正向表現。
- 五、謝謝校務中心所提供之專案報告分析資料，本校可藉由分析資料進行各課程設計之檢討，請校務中心定期進行此類資料分析與分享，以利本校持續改善精進。
- 六、各行政單位於方案制定、新政策推動或法規修改等，涉教師權益事項，請務必即時與學術單位溝通並宣導，避免教師因資訊落差造成誤解。

### 參、報告事項

- 一、第二期高等教育深耕計畫-112 年績效指標說明(報告人：校務中心專案

各 1 份。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三(原提案二)**

**案由：有關「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名譽博士楊榮川設置五南講座實施要點」修正草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秘書室)**

**說明：**

一、本案業經本校 112 學年度第 2 次臨時法規委員會審議通過。

二、本次修正重點如下：

(一)本校名譽博士楊榮川先生(46 級校友)，為鼓勵本校教師學術研究，特於 112 年捐助獎勵金設置「五南講座」並委託本校訂定法規據以辦理，參酌 112 年度首屆辦理情形修正實施要點，期使善款運用更臻完善。

(二)將原訂實施「計畫」修正為實施「要點」，並依法制體例，修正核定流程及法規內容文字。

(三)第三點任期三年文字避免混淆造成誤解，故予以刪除。

三、檢附修正草案、修正草案對照表、現行計畫及法規會會議紀錄(節錄)各 1 份。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四(原提案三)**

**案由：有關「國立臺中教育大學陳紫祥校友設置紫祥講座實施要點」修正草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秘書室)**

**說明：**

一、本案業經本校 112 學年度第 2 次臨時法規委員會審議通過。

二、本次修正重點如下：

(一)本校 51 級校友陳紫祥女士，為鼓勵本校教師學術研究，特於 112 年捐助獎勵金設置「紫祥講座」並委託本校訂定法規據以辦理，參酌 112 年度首屆辦理情形修正實施要點，期使善款運用更臻完善。

(二)將原訂實施「計畫」修正為實施「要點」，並依據法制體例，修正核定流程及法規內容文字。

(三)第三點任期三年文字避免混淆造成誤解，故予以刪除。

(四)第四點新增遴選方式。

(五)第五、六、七點次遞移。

三、檢附修正草案、修正草案對照表、現行計畫及法規會會議紀錄（節錄）各1份。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五(原提案四)**

**案由：**有關修正「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捐贈收入收支管理要點」，提請討論。（提案單位：秘書室）

**說明：**

- 一、本案業經112學年度第2次臨時法規委員會議審議通過。
- 二、依據法規體例與捐贈業務實際執行情況修正，修正重點如下：
  - （一）第一點、第四點、第五點、第六點、第七點、第九點及第十四點，修正文字。
  - （二）第二點捐贈定義，新增捐贈收入收支捐贈項目。
  - （三）第十點受贈財產，修正屬要點四款範圍且附有負擔之情形者，受贈前通知財政部轉報行政院核定。
- 三、檢附修正草案、修正草案對照表、現行要點及法規會會議紀錄（節錄）各1份。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六(原提案五)**

**案由：**有關修正「國立臺中教育大學獎勵捐贈要點」，提請討論。（提案單位：秘書室）

**說明：**

- 四、本案業經112學年度第2次臨時法規委員會議審議通過。
- 五、為提供師生資訊化學習空間，建構永續校園環境，本校規劃新建智慧教育大樓，除爭取政府經費外，亦積極募款，針對新建建物或老舊待整修之建物，鼓勵各界人士捐助，是以，新增捐贈現金達一定金額即享有新建(整修)空間命名權；且依法規體例與捐贈業務實際執行情況，故修正本要點。
- 六、本案修正重點如下：
  - （四）第一點、第二點、第四點第一項第一款至第六款及第五點，修正文字。
  - （五）第四點第一項第七款捐贈本校新建築物(整修)經費者，新增捐款金額額度與回饋規範說明。

##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陳紫祥校友設置紫祥講座實施要點(修正草案)

112年5月22日簽奉校長核定

○年○月○日○○會議修正

- 一、國立臺中教育大學(以下簡稱本校)校友陳紫祥女士，為鼓勵本校教師學術研究，促進教育相關領域學術與產業發展，特捐助獎勵金設置「紫祥講座」並委託本校訂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陳紫祥校友設置紫祥講座實施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本要點獎勵金由校友陳紫祥女士捐助新臺幣(下同)一百萬元支應。
- 三、獎勵對象：依本校講座及特聘教授設置辦法獲頒中教大講座、卓越講座者，每年遴選一人為原則。
- 四、遴選方式：由本校講座及特聘教授設置辦法規定之審議委員會審定。
- 五、獎勵方式：本校得依當年度獎勵案件數量及審查結果酌調獎勵名額與金額，每人獎勵金額度為二十萬元，獲選次數不限。
- 六、表揚：公告獲獎者優異表現於本校網頁，並另舉行頒獎典禮，頒發「紫祥講座」獎牌及獎勵金。
- 七、本要點經行政會議、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本要點權責單位為○○○，  
於○年○月○日○○會議通過，  
由○年○月○日校長核准，  
○年○月○日公告。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陳紫祥校友設置紫祥講座實施要點修正草案對照表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p>一、國立臺中教育大學(以下簡稱本校)校友陳紫祥女士，為鼓勵本校教師學術研究，促進教育相關領域學術與產業發展，特捐助獎勵金設置「紫祥講座」並委託本校訂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陳紫祥校友設置紫祥講座實施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p>	<p>一、<u>宗旨</u>：國立臺中教育大學(以下簡稱本校)校友陳紫祥女士，為鼓勵本校教師學術研究，促進教育相關領域學術與產業發展，特捐助獎勵金設置「紫祥講座」並委託本校訂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陳紫祥校友設置紫祥講座實施計畫」(以下簡稱本計畫)據以辦理。</p>	<p>112年初奉校友捐贈善款美意，暫以行政計畫試辦，經審酌款項運用及作業規範之嚴謹性，爰修改法規體例，改以要點訂之。</p>
<p>二、本要點獎勵金由校友陳紫祥女士捐助新臺幣(下同)一百萬元支應。</p>	<p>二、<u>獎勵金來源</u>： 本計畫獎勵金由校友陳紫祥女士捐助新臺幣(下同)一百萬元支應。</p>	<p>依法規體例，修正文字。</p>
<p>三、獎勵對象：依本校講座及特聘教授設置辦法獲頒中教大講座、卓越講座者，每年遴選一人為原則。</p>	<p>三、獎勵對象：依本校講座及特聘教授設置辦法獲獎者，<u>任期為三年</u>，每年遴選一人為原則，本校得依當年度獎勵案件數量及審查結果酌調獎勵名額與金額。</p>	<p>依捐贈者之旨意，鎖定頒獎對象為依本校講座及特聘教授設置辦法獲選「講座」者，爰修正要點用詞明確化。</p>
<p>四、<u>遴選方式</u>：由本校講座及特聘教授設置辦法規定之審議委員會審定。</p>		<p>新增第4點，遴選方式：由本校講座及特聘教授設置辦法規定之審議委員會審定。</p>
<p>五、<u>獎勵方式</u>：本校得依當年度獎勵案件數量及審查結果酌調獎勵名額與金額，每人獎勵金額度為二十萬元，獲選次數不限。</p>	<p>四、<u>獎勵方式</u>：由本校講座及特聘教授設置辦法規定之審議委員會審定，每人獎勵金額度為二十萬元，獲選次數不限。</p>	<p>原第4點，點次遞移為第5點，並新增文字：本校得依當年度獎勵案件數量及審查結果酌調獎勵名額與金額，且酌予修正原獎勵方式部分文字。</p>



<p>六、<u>表揚</u>：公告獲獎者優異表現於本校網頁，並另舉行頒獎典禮，頒發「紫祥講座」獎牌及獎勵金。</p>	<p>五、<u>表揚</u>：公告獲獎者優異表現於本校網頁，並另舉行頒獎典禮，頒發「紫祥講座」獎牌及獎勵金。</p>	<p>原第5點，點次遞移為第6點。</p>
<p>七、<u>本要點經行政會議、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通過後實施</u>，修正時亦同。</p>	<p>六、本計畫經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p>	<p>原第6點，點次遞移為第7點，並依體例修正法規修訂流程。</p>

#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陳紫祥校友設置紫祥講座實施計畫

112年5月22日簽奉校長核定

## 一、宗旨：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以下簡稱本校)校友陳紫祥女士，為鼓勵本校教師學術研究，促進教育相關領域學術與產業發展，特捐助獎勵金設置「紫祥講座」並委託本校訂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陳紫祥校友設置紫祥講座實施計畫」(以下簡稱本計畫)據以辦理。

## 二、獎勵金來源：

本計畫獎勵金由校友陳紫祥女士捐助新臺幣(下同)一百萬元支應。

三、獎勵對象：依本校講座及特聘教授設置辦法獲獎者，任期為三年，每年遴選一人為原則，本校得依當年度獎勵案件數量及審查結果酌調獎勵名額與金額。

四、獎勵方式：由本校講座及特聘教授設置辦法規定之審議委員會審定，每人獎勵金額度為二十萬元，獲選次數不限。

五、表揚：公告獲獎者優異表現於本校網頁，並另舉行頒獎典禮，頒發「紫祥講座」獎牌及獎勵金。

六、本計畫經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捐贈收入收支管理要點（修正草案）

本要點草案經91年6月3日90學年度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第2次會議審議後  
91年7月2日90學年度第19次行政會議討論通過  
94年3月15日93學年度第12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第1點、第12點  
94年8月4日94學年度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第1次會議修正要點名稱、第4點、  
第5點、第10點、第12點、第13點  
95年11月30日95學年度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第3次會議修正要點第10點  
96年2月2日95學年度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第4次會議修正要點第6點  
96年2月2日95學年度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第4次會議修正要點第6點  
教育部96年4月14日台中（二）字第0960051245號函備查  
97年11月11日97學年度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第2次會議修正要點第6點  
99年10月15日99年度第1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備查  
105年7月19日104學年度第10次行政會議修正第4、6點  
○年○月○日112學年度第○次○○會議修正通過

- 一、國立臺中教育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發展校務並有效管理本校捐贈收入，依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設置條例及國立大學校務基金管理及監督辦法訂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捐贈收入收支管理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凡對本校之捐贈，包括設立講座、購置設備、興建（修繕）建築物、圖書、金錢或其他資產者，悉依本要點辦理。
- 三、本校收受之捐贈應與校務有關，並不得與贈與人有不當利益之聯結。
- 四、本校捐贈收入應全數撥充校務基金，未指定用途之捐贈收入及捐贈款之孳息收入由學校統籌運用，其支用須經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校管會）同意。捐贈之收支、保管及運用應設置專帳處理，經費收支應依相關規定製作捐贈收據、捐贈人名冊及收支憑證等，以利本校稽核暨教育部監督。受贈收入如為未上市公司股票，受贈時相關文書上免載股票價值，俟本校出售股票取得現金後，將載有股票出售價金之收據或證明文件函送捐贈人。
- 五、捐贈收入得由捐贈者指定用途，其用途應與學校校務有關，本校被指定之特定單位、計畫、活動應依相關規定使用之。如指定由特定個人使用者，須經校管會同意。
- 六、指定用途之捐贈收入其用途除為贊助學校建築工程、急難救助、教學及研究獎勵金、學生獎助學金、學生社團展演活動、獎助學生出國及出席國際會議費用外，應分配百分之十，由學校統籌運用，但經校管會同意者得降低其比例。

為鼓勵各單位為學校建築工程募款，該筆捐贈收入得由學校自籌收入統籌款中相對提撥捐贈金額百分之十由募款單位支用於其業務相關項目，惟當年度捐贈回饋金額至多新臺幣伍拾萬元。

七、指定用途之捐贈，變更用途時須經原捐贈者（或代理人）及校管會同意。但捐贈者（或代理人）無法聯絡，並有下列情形之一者，經校管會委員三分之二以上同意，得變更用途：

（一）捐贈用途已不存在者。

（二）捐贈後無特殊原因連續五年未支用者。

八、指定用途之捐贈收入於捐贈目的已達成後，得予註銷結案，並將剩餘款項併入未指定用途之捐款專帳。

九、捐贈收入其屬留本基金性質者，經校管會同意得於校務基金下設立專案基金，其基金孳息之使用依本要點規定辦理。

十、捐贈收入為現金時，須確實交付本校收受；為現金以外者，須確實點交，屬不動產者，應辦妥所有權移轉登記。

前項現金以外之捐贈收入，應依財物登錄作業程序處理，並由本校管理及使用單位每年實施定期盤點及不定期抽查。

受捐贈之財產屬於以下各款範圍且附有負擔之情形者，在受捐贈前須通知財政部轉報行政院核定。

（一）不動產：指土地及其改良物暨天然資源。

（二）動產：指機械及設備、交通運輸及設備，暨其他雜項設備。

（三）有價證券：指國家所有之股份或股票及債券。

（四）權利：指地上權、地役權、典權、抵押權、礦業權、漁業權、專利權、著作權、商標權及其他財產上之權利。

十一、收受捐贈業務由秘書室統籌受理及管制，並依規定交由相關單位辦理收支、保管及運用。

十二、為感謝熱心捐贈者，獎勵捐贈要點另訂之。

十三、本校捐贈收入之收支管理除法令另有規定外，依本要點規定辦理。

十四、本要點經行政會議及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本要點權責單位為○○○，  
於○年○月○日○○會議通過，  
由○年○月○日校長核准，  
○年○月○日公告。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捐贈收入收支管理要點修正草案對照表**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p>一、<u>國立臺中教育大學(以下簡稱本校)</u>為發展校務並有效管理本校捐贈收入，依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設置條例及<u>國立大學校務基金管理</u>及監督辦法訂定<u>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捐贈收入收支管理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u>。</p>	<p>一、本校為發展校務並有效管理本校捐贈收入，依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設置條例暨國立大學校務基金管理及監督辦法訂定本要點。</p>	<p>依法規體例，修正文字。</p>
<p>二、<u>凡對本校之捐贈，包括設立講座、購置設備、興建(修繕)建築物、圖書、金錢或其他資產者，悉依本要點辦理。</u></p>	<p>二、本校捐贈收入之收支管理除法令另有規定外，依本要點規定辦理。</p>	<p>一、本點新增。 二、為明確定義本校捐贈收入收支項目，予以新增。</p>
<p>四、本校捐贈收入應全數撥充校務基金，未指定用途之捐贈收入及捐贈款之孳息收入由學校統籌運用，其支用須經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校管會)同意。捐贈之收支、保管及運用應設置專帳處理，經費收支應依相關規定製作捐贈收據、捐贈人名冊及收支憑證等，以利本校稽核暨教育部監督。受贈收入如為未上市公司股票，受贈時相關文書上免載股票價值，俟本校出售股票取得現金後，將載有股票出售價金之收據或證明文件函送捐贈人。</p>	<p>四、本校捐贈收入應全數撥充校務基金，未指定用途之捐贈收入暨捐贈款之孳息收入由學校統籌運用，其支用須經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同意。捐贈之收支、保管及運用應設置專帳處理，經費收支應依相關規定製作捐贈收據、捐贈人名冊及收支憑證等，以利本校稽核暨教育部監督。受贈收入如為未上市公司股票，受贈時相關文書上免載股票價值，俟本校出售股票取得現金後，將載有股票出售價金之收據或證明文件函送捐贈人。</p>	<p>依法規體例，修正文字。</p>
<p>五、捐贈收入得由捐贈者指定用途，其用途應與學校校務有關，本校被指定之特定單位、計畫、活動應依相關規定使用之。如指定由特定個人使用</p>	<p>五、捐贈收入得由捐贈者指定用途，其用途應與學校校務有關，本校被指定之特定單位、計畫、活動應依相關規定使用之。如指定由特定個人使</p>	<p>依法規體例，修正文字。</p>

<p>者，須經<u>校管會</u>同意。</p>	<p>用者，須經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管理委員會）同意。</p>	
<p>六、指定用途之捐贈收入其用途除為贊助學校建築工程、急難救助、教學及研究獎勵金、學生獎助學金、學生社團展演活動、獎助學生出國及出席國際會議費用外，應分配百分之十，由學校統籌運用，但經<u>校管會</u>同意者得降低其比例。為鼓勵各單位為學校建築工程募款，該筆捐贈收入得由學校自籌收入統籌款中相對提撥捐贈金額百分之十由募款單位支用於其業務相關項目，惟當年度捐贈回饋金額至多新臺幣伍拾萬元。</p>	<p>六、指定用途之捐贈收入其用途除為贊助學校建築工程、急難救助、教學及研究獎勵金、學生獎助學金、學生社團展演活動、獎助學生出國及出席國際會議費用外，應分配百分之十，由學校統籌運用，但經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同意者得降低其比例。為鼓勵各單位為學校建築工程募款，該筆捐贈收入得由學校自籌收入統籌款中相對提撥捐贈金額百分之十由募款單位支用於其業務相關項目，惟當年度捐贈回饋金額至多新臺幣伍拾萬元。</p>	<p>依法規體例，修正文字。</p>
<p>七、指定用途之捐贈，變更用途時須經原捐贈者（或代理人）及<u>校管會</u>同意。但捐贈者（或代理人）無法聯絡，並有下列情形之一者，經<u>校管會</u>委員三分之二以上同意，得變更用途： （一）捐贈用途已不存在者。 （二）捐贈後無特殊原因連續五年未支用者。</p>	<p>七、指定用途之捐贈，變更用途時須經原捐贈者（或代理人）及管理委員會同意。但捐贈者（或代理人）無法聯絡，並有下列情形之一者，經管理委員會委員三分之二以上同意，得變更用途： （一）捐贈用途已不存在者。 （二）捐贈後無特殊原因連續五年未支用者。</p>	<p>依法規體例，修正文字。</p>
<p>九、捐贈收入其屬留本基金性質者，經<u>校管會</u>同意得於校務基金下設立專案基金，其基金孳息之使用依本要點規定辦理。</p>	<p>九、捐贈收入其屬留本基金性質者，經管理委員會同意得於校務基金下設立專案基金，其基金孳息之使用依本要點規定辦理。</p>	<p>依法規體例，修正文字。</p>
<p>十、捐贈收入為現金時，須確實交付本校收受；為現金以外者，</p>	<p>十、捐贈收入為現金時，須確實交付本校收受；為現金以外</p>	<p>酌予修正部分文字。</p>

<p>須確實點交，屬不動產者，應辦妥所有權移轉登記。</p> <p>前項現金以外之捐贈收入，應依財物登錄作業程序處理，並由本校管理及使用單位每年實施定期盤點及不定期抽查。</p> <p>受捐贈之財產屬於以下各款範圍<u>且附有負擔之情形者</u>，在受捐贈前須通知財政部轉報行政院核定。</p> <p>(一) 不動產：指土地及其改良物暨天然資源。</p> <p>(二) 動產：指機械及設備、交通運輸及設備，暨其他雜項設備。</p> <p>(三) 有價證券：指國家所有之股份或股票及債券。</p> <p>(四) 權利：指地上權、地役權、典權、抵押權、礦業權、漁業權、專利權、著作權、商標權及其他財產上之權利。</p>	<p>者，須確實點交，屬不動產者，應辦妥所有權移轉登記。</p> <p>前項現金以外之捐贈收入，應依財物登錄作業程序處理，並由本校管理及使用單位每年實施定期盤點及不定期抽查。</p> <p>受捐贈之財產屬於以下各款範圍者，須通知財政部轉報行政院，以辦理國有登記或確定其權屬之程序。如受贈之財產附有負擔者，在受捐贈前須通知財政部轉報行政院核定。</p> <p>(一) 不動產：指土地及其改良物暨天然資源。</p> <p>(二) 動產：指機械及設備、交通運輸及設備，暨其他雜項設備。</p> <p>(三) 有價證券：指國家所有之股份或股票及債券。</p> <p>(四) 權利：指地上權、地役權、典權、抵押權、礦業權、漁業權、專利權、著作權、商標權及其他財產上之權利。</p>	
<p>十四、 本要點經行政會議及校務基金<b>管理委員會</b>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p>	<p>十四、 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後實施，並提校務基金<b>管理委員會</b>備查，修正時亦同。</p>	<p>酌予修正部分文字。</p>



##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捐贈收入收支管理要點

本要點草案經 91 年 6 月 3 日 90 學年度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第 2 次會議審議後  
91 年 7 月 2 日 90 學年度第 19 次行政會議討論通過  
94 年 3 月 15 日 93 學年度第 12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第 1 點、第 12 點  
94 年 8 月 4 日 94 學年度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第 1 次會議修正要點名稱、第 4 點、  
第 5 點、第 10 點、第 12 點、第 13 點  
95 年 11 月 30 日 95 學年度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第 3 次會議修正要點第 10 點  
96 年 2 月 2 日 95 學年度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第 4 次會議修正要點第 6 點  
96 年 2 月 2 日 95 學年度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第 4 次會議修正要點第 6 點  
教育部 96 年 4 月 14 日台中(二)字第 0960051245 號函備查  
97 年 11 月 11 日 97 學年度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第 2 次會議修正要點第 6 點  
99 年 10 月 15 日 99 年度第 1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備查  
105 年 7 月 19 日 104 學年度第 10 次行政會議修正第 4、6 點

- 一、本校為發展校務並有效管理本校捐贈收入，依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設置條例暨國立大學校務基金管理及監督辦法訂定本要點。
- 二、本校捐贈收入之收支管理除法令另有規定外，依本要點規定辦理。
- 三、本校收受之捐贈應與校務有關，並不得與贈與人有不當利益之聯結。
- 四、本校捐贈收入應全數撥充校務基金，未指定用途之捐贈收入暨捐贈款之孳息收入由學校統籌運用，其支用須經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同意。捐贈之收支、保管及運用應設置專帳處理，經費收支應依相關規定製作捐贈收據、捐贈人名冊及收支憑證等，以利本校稽核暨教育部監督。受贈收入如為未上市公司股票，受贈時相關文書上免載股票價值，俟本校出售股票取得現金後，將載有股票出售價金之收據或證明文件函送捐贈人。
- 五、捐贈收入得由捐贈者指定用途，其用途應與學校校務有關，本校被指定之特定單位、計畫、活動應依相關規定使用之。如指定由特定個人使用者，須經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管理委員會）同意。
- 六、指定用途之捐贈收入其用途除為贊助學校建築工程、急難救助、教學及研究獎勵金、學生獎助學金、學生社團展演活動、獎助學生出國及出席國際會議費用外，應分配百分之十，由學校統籌運用，但經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同意者得降低其比例。  
為鼓勵各單位為學校建築工程募款，該筆捐贈收入得由學校自籌收入統籌款中相對提撥捐贈金額百分之十由募款單位支用於其業務相關項目，惟當年度捐贈回饋金額至多新臺幣伍拾萬元。
- 七、指定用途之捐贈，變更用途時須經原捐贈者（或代理人）及管理委員會同意。但捐贈者（或代理人）無法聯絡，並有下列情形之一者，經管理委員會委員三分之二以上同意，得變更用途：

(一) 捐贈用途已不存在者。

(二) 捐贈後無特殊原因連續五年未支用者。

八、指定用途之捐贈收入於捐贈目的已達成後，得予註銷結案，並將剩餘款項併入未指定用途之捐款專帳。

九、捐贈收入其屬留本基金性質者，經管理委員會同意得於校務基金下設立專案基金，其基金孳息之使用依本要點規定辦理。

十、捐贈收入為現金時，須確實交付本校收受；為現金以外者，須確實點交，屬不動產者，應辦妥所有權移轉登記。

前項現金以外之捐贈收入，應依財物登錄作業程序處理，並由本校管理及使用單位每年實施定期盤點及不定期抽查。

受捐贈之財產屬於以下各款範圍者，須通知財政部轉報行政院，以辦理國有登記或確定其權屬之程序。如受贈之財產附有負擔者，在受捐贈前須通知財政部轉報行政院核定。

(一) 不動產：指土地及其改良物暨天然資源。

(二) 動產：指機械及設備、交通運輸及設備，暨其他雜項設備。

(三) 有價證券：指國家所有之股份或股票及債券。

(四) 權利：指地上權、地役權、典權、抵押權、礦業權、漁業權、專利權、著作權、商標權及其他財產上之權利。

十一、收受捐贈業務由秘書室統籌受理及管制，並依規定交由相關單位辦理收支、保管及運用。

十二、為感謝熱心捐贈者，獎勵捐贈要點另訂之。

十三、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後實施，並提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備查，修正時亦同。

本要點權責單位為秘書室，於 105 年 7 月 19 日行政會議通過，由 105 年 8 月 8 日校長核准，105 年 10 月 12 日公告。